

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Zhi Hong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七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逐步发展，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以及提高居民收入及刺激消费政策与措施力度的不断加大，旅游消费开始升级，人们不再满足于传统旅游模式，兼具“游”与“学”双重背景的游学持续高速增长，教育与游学相融合成为越来越多青少年学生及其父母的首选。

游学行业市场不断细分，各类游学服务性质机构不断出现，大型旅游集团及传统教育机构开始涉足游学行业，行业内竞争日趋白热化。虽然公司依靠良好的口碑以及稳定的合作渠道，在广东省内依旧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由于参与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不能排除公司未来会有强力的竞争对手，从而在特定细分领域处于竞争劣势的可能性。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5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杨东霖先生变更为谢浩宇先生。目前，谢浩宇直接持有公司795.6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1.00%，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谢浩宇通过持有圣瑞投资90%的财产份额且担任其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130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33%；谢浩宇合计控制公司925.60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东表决权总数的59.33%，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升级，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转型，公司对结构体系进行完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得到增强。但后续公司在结构体系、公司治理等方面仍存在稳定性风险。

三、现金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客户占比较多，公司在个人客户的销售过程中涉及现金交易，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现金收款的金额和占比都在不断减少。公司为了减少现金交易带来的风险，建立了多渠道的转账收款途径（对公账户、POS机等），并相继建立了完整的财务内部控制流程，确保公司的现金收款及时入账，

鉴于旅游行业开展的特点，未来可能会有部分客户选择现金交易方式，公司仍存在现金交易的风险。

四、游学安全风险

公司游学项目主要客户为青少年，青少年集体外出游学存在交通、住宿、餐饮、人身等各方面安全风险，而且凡是出现影响到未成年人安全的新闻事件，都将会影响家长和孩子的游学选择，甚至直接导致该目的地不适合游学，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虽然公司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出现过任何安全事故，也采取各种措施确保青少年在游学过程的安全，但游学活动仍然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

五、汇率变动风险

境外游学项目是公司目前主要发展方向，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设计覆盖国际名校、历史文化城市的国际游学项目，委托境外地接社及合作伙伴安排车辆、住宿、景点等服务，公司领队全程陪同游学活动。公司境外游学业务会向境外合作伙伴进行部分资源采购，以英镑、美元进行报价、结算，汇率的波动，会导致公司境外游学项目采购成本发生变化，因此公司的利润会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六、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为 15,075,795.6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为 2,845,338.80 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机票预付款、地接预付款等，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旅游行业需提前预付出团费用，同时公司加强业务扩展增加资金投入。尽管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完善财务制度，减少预付资金风险，但公司未来预付账款仍会较大。

七、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游学及旅行服务，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升级，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转型，面向中小學生提供涵盖国内外、主题不等的多样化游学产品与服务，公司游学服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快速增长。虽然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游学服务经验和较好的客户基础，但是公司从事游学服务整体时间较短，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不稳定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股东情况	14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2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1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3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7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47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55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1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1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3
一、挂牌公司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3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4
三、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 处罚的情况	95
四、公司的独立性	95
五、同业竞争情况	97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9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9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101
九、子公司治理情况	10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4
一、财务报表	104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26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27
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6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68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83
七、股东权益情况	185
八、公司财务分析	18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89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9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201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202
十四、重大风险因素	20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主办券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律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附件	21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3
二、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3

三、法律意见书	213
四、公司章程	21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3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知鸿国旅、知鸿股份	指	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畅客国旅	指	指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系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越际知鸿教育	指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越际知鸿投资	指	广州越际知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教国旅	指	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诺艺教育	指	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卡灵顿	指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创星客投资	指	广州创星客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圣瑞投资	指	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天慧瑞源	指	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哈尔滨创星客	指	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维基教育	指	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旅行社	指	根据《旅行社条例》的规定，旅行社是指从事招徕、组织、接待旅游者等活动，为旅游者提供相关旅游服务，开展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或者出境旅游业务的企业法人。
地接	指	旅游目的地接待、旅游服务
地接社	指	旅游目的地负责接待、提供旅游服务的旅行社
国内游、国内旅游	指	国内旅游，即中国内地居民在境内旅游。就旅行社业务而、言，即旅行社招徕、组织和接待中国内地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
游学	指	学和游相结合的体验式教育模式
研学	指	由学校根据区域特色、学生年龄特点和各学科教学内容需要，组织学生通过集体旅行、集中食宿的方式走出校园，在与平常不同的生活中拓展视野、丰富知识，加深与自然和文化的亲近感，增加对集体生活方式和社会公共道德的体验，研学旅行中小学生的自理能力、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出境游	指	旅行社招徕、组织、接待中国内地居民出国旅游，赴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

		湾地区旅游，以及招徕、组织、接待在中国内地的外国人、在内地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和在大陆的台湾地区居民出境旅游的业务
入境游	指	旅行社招徕、组织、接待外国旅游者来我国旅游，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旅游者来内地旅游，台湾地区居民来大陆旅游，以及招徕、组织、接待在中国内地的外国人，在内地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和在大陆的台湾地区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
模拟联合国	指	对联合国大会和其它多边机构的仿真学术模拟，为青年人组织的公民教育活动
《公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旅游法》	指	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国家旅游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旅游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局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两年、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主办券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达、信达律师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7）0047 号《审计报告》
元、万元	指	指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Zhi Hong International Travel Service Co.,Ltd.

法定代表人：谢浩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3年08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4日

注册资本：1,560万元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33号（2）号自编4楼07房

电话：020-37561703

传真：020-37561757

邮编：510000

互联网网址：<http://www.zhiniaoyx.com/>

董事会秘书：段浩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商务服务业（L7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

经营范围：出境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策划创意服务；票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境内外游学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4076540679J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知鸿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5,6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

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三十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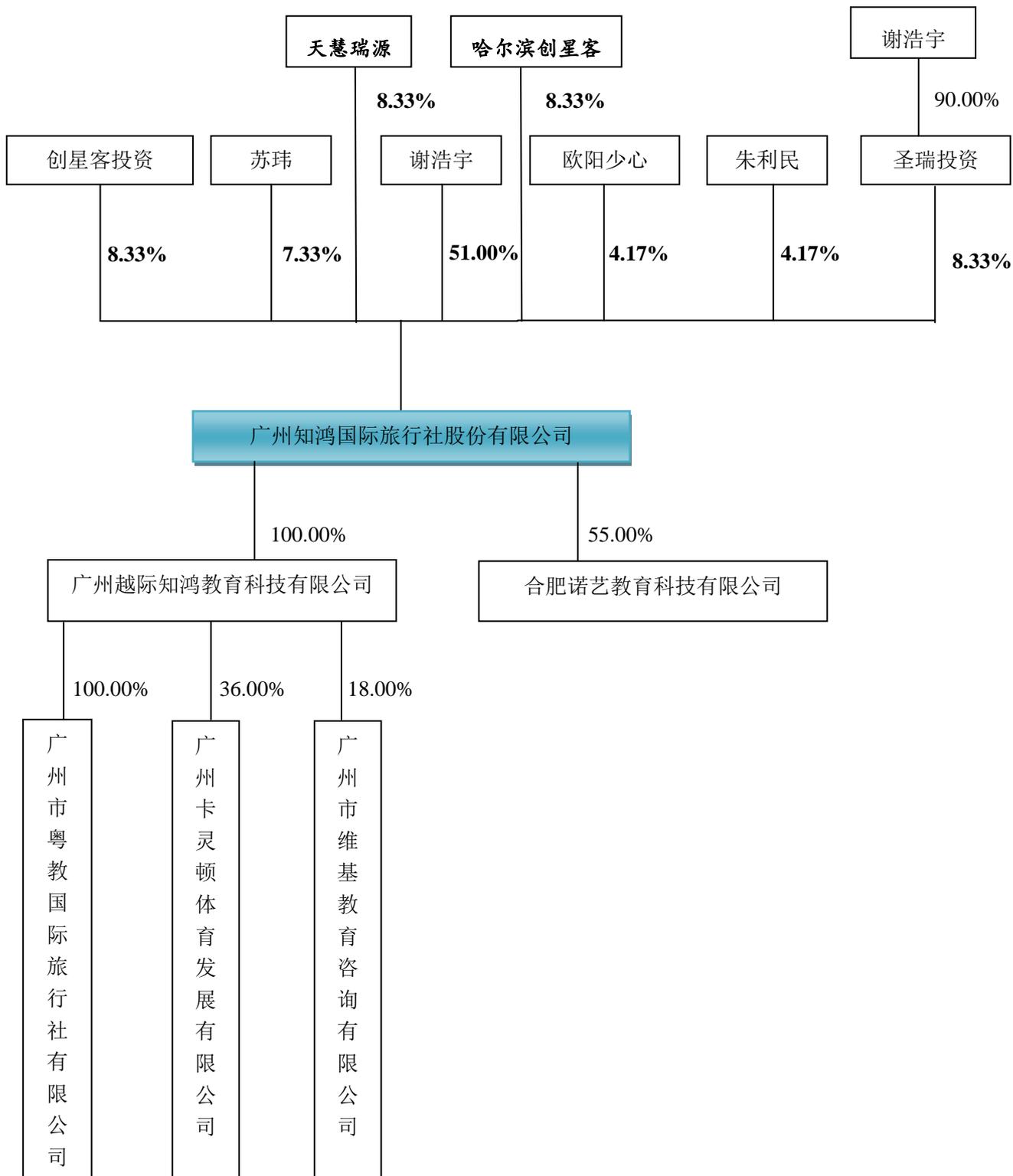
2、股权结构及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谢浩宇	7,956,000.00	51.00	净资产
2	创星客投资	1,300,000.00	8.33	净资产
3	圣瑞投资	1,300,000.00	8.33	净资产
4	天慧瑞源	1,300,000.00	8.33	货币
5	哈尔滨创星客	1,300,000.00	8.33	货币
6	苏玮	1,144,000.00	7.33	净资产
7	欧阳少心	650,000.00	4.17	净资产
8	朱利民	650,000.00	4.17	净资产
合计		15,600,000	100.00	-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24日，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股份全部处于限售期之内，无可流通股。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谢浩宇直接持有公司 795.6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1.00%，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谢浩宇通过持有圣瑞投资 90% 的财产份额且担任其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30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33%；谢浩宇合计控制公司 925.60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东表决权总数的 59.33%。此外，谢浩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能够就公司重大事项和人事任免进行决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形成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故认定谢浩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谢浩宇，男，1985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环境监测与治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中青旅广州国际旅行社德政北门市部员工、主管、大南路门市部经理、游学部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今，任越际知鸿教育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畅客国旅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知鸿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股东杨东霖持有公司 51.00% 的股权，股东陈子平持有公司 49.00% 的股权，杨东霖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7 月，股东谢浩宇持有公司 89.00% 股权，股东苏玮持有公司 11.00% 股权；2016 年 7 月至 2016 年 10 月，谢浩宇持有公司 71.20% 的股权，创星客投资持有公司 10.00% 的股权，苏玮持有公司 8.80% 的股权，欧阳少心持有公司 5.00% 的股权，朱利民持有公司 5.00% 的股权；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3 月，谢浩宇持有公司 61.20% 的股权，创星客投资持有公司 10.00% 的股权，圣瑞投资持有公司 10.00% 的股权，苏玮持有公司 8.80% 的股权，欧阳少心持有公司 5.00% 的股权，朱利民持有公司 5.00% 的股权。2017 年 3 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谢浩宇持有公司 51.00% 的股份，创星客投资持有公司 8.33% 的股份，圣瑞投资持有公司 8.33% 的股份，苏玮持有公司 7.33%

的股份，天慧瑞源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哈尔滨创星客持有公司 8.33%的股份，欧阳少心持有公司 4.17%的股份，朱利民持有公司 4.17%的股份。综上，自 2015 年 12 月起，谢浩宇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谢浩宇自 2015 年 12 月起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2015 年 12 月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杨东霖更为谢浩宇，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再发生变化。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谢浩宇	7,956,000.00	51.00
2	创星客投资	1,300,000.00	8.33
3	圣瑞投资	1,300,000.00	8.33
4	苏玮	1,144,000.00	7.33
5	天慧瑞源	1,300,000.00	8.33
6	哈尔滨创星客	1,300,000.00	8.33
7	欧阳少心	650,000.00	4.17
8	朱利民	650,000.00	4.17
合计		15,600,000	100.00

1、谢浩宇

谢浩宇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创星客投资

公司名称	广州创星客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401259698
营业期限	2015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2 年 09 月 18 日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龙穴岛龙穴大道中路 13 号 17 楼 X17141 室（仅限办公用途）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卓曙虹）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创星客投资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创星客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创星客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92	普通合伙人
2	广东合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3	卓曙虹	900.00	8.18	有限合伙人
4	王义坤	3,000.00	27.27	有限合伙人
5	沈妙辉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6	吴挺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7	吴惠新	2,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8	沈汉标	1,000.00	9.09	有限合伙人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东汉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50.00	55.00
2	卓曙虹	1,350.00	45.00

3、苏玮

苏玮，男，1985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毕业于海口经济学院，大专学历。2006 年至 2008 年，任中青旅集团广州分公司主管；2008 年至 2012 年，任世纪佳缘广州分公司主管；2013 年，任安居客广州分公司区域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 9 月，历任广州粤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畅客国旅监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知

鸿股份董事。

4、欧阳少心

欧阳少心，女，1957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毕业于均安中学，中专学历。1976年至1990年，任职大良新路小学；1990年至1999年，任南海星泉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9年至2006年，任职顺德大良宜定饮料批发部；2006年至2013年，任一戈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至2016年10月，退休在家；2016年11月至今，任知鸿股份监事。

5、朱利民

朱利民，男，1979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年至2012年，任山东省临沂市银海家电商行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广州市科端电子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1月至今，任知鸿股份监事。

6、圣瑞投资

公司名称	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LPNK0K
营业期限	2016年9月27日至永续经营
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浩宇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的批发与零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圣瑞投资除持有知鸿股份股份外，未进行其他投资活动；圣瑞投资合伙人为2名自然人，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圣瑞投资取得知鸿股份股权的过程中，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因此，圣瑞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谢浩宇	450.00	90.00	普通合伙人

2	段浩	5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100.00	-

7、天慧瑞源

公司名称	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373241XR
营业期限	2015年01月07日至2018年01月06日
经营场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华光大道18号高科大厦4层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风天睿汇盈（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冯晓明）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天慧瑞源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于2015年3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天风汇盈（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天慧瑞源的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慧瑞源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天风天睿汇盈（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56	普通合伙人
2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4,853.00	82.87	有限合伙人
3	天风天睿投资有限公司	2,970.00	16.5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923.00	100.00	-

8、哈尔滨创星客

公司名称	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3010006298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17日至2020年07月16日

经营场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长江路 368 号 260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黑龙江粤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黄穗奇)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对工业、农业、商业、服务业、科技行业进行投资;接受委托从事企业投资管理;企业投资咨询。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哈尔滨创星客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6 年 0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黑龙江粤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哈尔滨创星客的基金管理人已于 2015 年 12 月 0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哈尔滨创星客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黑龙江粤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	普通合伙人
2	王顺岭	600.00	12.00	有限合伙人
3	索春生	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4	杨广利	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5	黄穗奇	50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6	何文辉	450.00	9.00	有限合伙人
7	张宏伟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8	宋振南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9	孙辉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0	赵崢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1	张浩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2	王顺成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3	张子琦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4	董设发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5	刘哈利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6	陈文英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7	高健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18	孙占清	200.00	4.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0	100.00	

(三) 股权质押情况及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无质押情况，也无其他争议事项。

(四) 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圣瑞投资持有公司 8.33% 股份**，为公司股东。公司股东谢浩宇持有圣瑞投资 90% 的财产份额，为圣瑞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除上述披露的关联关系外，股东之间无其他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关联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 有限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1、2013 年 8 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3 年 3 月 12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出具（穗）名核调内字 [2013] 第 0420130312009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 25 日，广州万隆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2013）康正验字 22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6 月 2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40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3 年 6 月 28 日，杨东霖、陈子平签署《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章程》。2013 年 7 月 29 日，杨东霖、陈子平向广州市工商局递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共同出资 40 万元设立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杨东霖以货币出资 20.4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陈子平以货币出资 19.6 万元，占注册资本 49%。

2013 年 8 月 23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有限公司设立，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104000391795；法定代表人为杨东霖；住所为广州市越秀区大南路 2 号 19 层自编 1907 房（仅限办公使用）；经营范围为：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持有有效许可证经营）；代订：飞机票、车票、

船票、酒店客房；会议服务；旅游项目策划、文化交流活动策划、展览活动策划；旅游信息咨询；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相关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东霖	20.40	51.00	货币
2	陈子平	19.60	49.00	货币
合计		40.00	100.00	-

2、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陈子平将其持有49%的公司股份、股东杨东霖将其持有51%的公司股份，以总共80万元价格转让给谢浩宇、苏玮。股份转让完成后，谢浩宇合计持有公司89%股份，苏玮持有公司11%股份。杨东霖、陈子平与谢浩宇、苏玮签署《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各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财务情况为基准，谢浩宇受让陈子平持有的38%公司股权和杨东霖持有的51%公司股权，合计受让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89%的股权，受让总价款为71.2万元，苏玮受让陈子平持有的11%，受让价款为8.8万元。

主办券商经过对杨东霖的访谈，公司原股东杨东霖退出公司是因为自己经营理念发生变化，同时转让畅客对自己并无不利影响。另外一方面，公司现有股东谢浩宇、苏玮从2006年开始从事旅游行业，其中谢浩宇在中青旅广州国际旅行社任职多年，主要从事境内外游学业务，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和行业背景。因谢浩宇、苏玮控股的粤教国旅设立时间为2015年1月，尚不满足《旅行社条例》第八条规定的“旅行社取得经营许可满两年，且未因侵害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罚款以上处罚的，可以申请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条件，需要一个经营期满两年的公司申请境外旅游业务资质。基于谢浩宇、苏玮和杨东霖多年的业务合作关系，陈子平和杨东霖愿意将股权转让给谢浩宇、苏玮。

根据股权转让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主办券商对陈子平、杨东霖进

行的访谈，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财务情况为基准，公司截至 2015 年 7 月净利润为 47 万元，然后综合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2 元/股。

根据本次股权转让双方出具的书面声明，和主办券商对双方的访谈以及银行流水的核查，本次股权收购的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股权转让除上述已披露的协议外，未另行签署其他协议，亦未签署涉及公司的任何相关协议。

根据公司股东谢浩宇及苏玮填写的调查表、出具的书面声明，主办券商对二人的访谈及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各方签署的《股权转让确认书》，公司股东间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各方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5 年 12 月 9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35.60	89.00	货币
2	苏玮	4.40	11.00	货币
合计		40.00	100.00	-

3、2016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1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0 万元增加至 1,04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原股东谢浩宇、苏玮按照其实际出资比例分别认缴 890 万元、110 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1 月 5 日，有限公司各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订了《公司章程》。

2016 年 3 月 28 日，广东联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粤联验字[2016]第 25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3 月 28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6 年 1 月 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谢浩宇	925.60	89.00	货币
2	苏玮	114.40	11.00	货币
合计		1,040.00	100.00	-

4、2016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4月，谢浩宇、苏玮与创星客投资、欧阳少心、朱利民签署了《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新股东以每股6.15元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创星客投资增资800万元，其中13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67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欧阳少心增资400万元，其中65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朱利民增资400万元，其中65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00万元。

2016年5月17日，广州恒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恒越会验(2016)MB68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5月1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60万元，其中创星客投资出资800万元，13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67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欧阳少心出资400万元，65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朱利民出资400万元，65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均系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6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40万元增加至1,300万元，同意增加新股东创星客投资、欧阳少心、朱利民，新股东以每股6.15元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新股东创星客投资增资800万元，其中13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67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欧阳少心增资400万元，其中65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朱利民增资400万元，其中65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余3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股东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8月1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925.60	71.20	货币

2	创星客投资	130.00	10.00	货币
3	苏玮	114.40	8.80	货币
4	欧阳少心	65.00	5.00	货币
5	朱利民	65.00	5.00	货币
合计		1,300.00	100.00	-

5、2016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9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谢浩宇将其持有的10%公司股份以130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9月29日，谢浩宇与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谢浩宇将其持有的10%公司股权以130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圣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股东。

2016年10月2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上述变更。

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795.60	61.20	货币
2	创星客投资	130.00	10.00	货币
3	圣瑞投资	130.00	10.00	货币
4	苏玮	114.40	8.80	货币
5	欧阳少心	65.00	5.00	货币
6	朱利民	65.00	5.00	货币
合计		1,300.00	100.00	-

（二）2016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0月13日，亚太会计师出具亚会B审字（2016）1798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28,555,996.41元。

2016年10月14日，评估机构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74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876.59

万元。

2016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折股，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股东按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相应折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

2016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年11月1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8,555,996.41元折股为公司的股份13,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13,000,000元，由有限公司各股东按照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分别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超过股本部分15,555,996.41元列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年11月1日，亚太会计师出具亚会B验字(2016)0699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截止2016年7月31日，知鸿股份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3,000,000元，均系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13,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人民币15,555,996.41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6年11月24日，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登记，换领了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795.60	61.20	货币
2	创星客投资	130.00	10.00	货币
3	圣瑞投资	130.00	10.00	货币
4	苏玮	114.40	8.80	货币
5	欧阳少心	65.00	5.00	货币
6	朱利民	65.00	5.00	货币
	合计	1,300.00	100.00	-

(三) 2017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年1月，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谢浩宇、创星客投资、圣瑞投资、苏玮、欧阳少心、朱利民签署《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综合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公司成长性等因素，增

资价格为每股 7.69 元。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款 1,000.00 万元，均系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余额 8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43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谢浩宇、创星客投资、圣瑞投资、苏玮、欧阳少心、朱利民签署《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综合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公司成长性等因素，增资价格为每股 7.69 元。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款 1,000.00 万元，均系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余额 8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6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300 万元增加至 1,560.00 万元，同意增加新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新股东以每股 7.69 元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新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000.00 万元，其中 13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870.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000.00 万元，其中 13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870.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股东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3 月 28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7）0205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公司新增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26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7 年 3 月 23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795.60	51.00	货币
2	创星客投资	130.00	8.33	货币
3	圣瑞投资	130.00	8.33	货币

4	苏玮	114.40	7.33	货币
5	天慧瑞源	130.00	8.33	货币
6	哈尔滨创星客	130.00	8.33	货币
7	欧阳少心	65.00	4.17	货币
8	朱利民	65.00	4.17	货币
合计		1,560.00	100.00	-

(四) 公司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以及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价款支付
1	2013年8月, 畅客国旅设立, 注册资本为40万元, 杨东霖实缴出资20.40万元, 陈子平实缴出资19.60万元	杨东霖、陈子平的出资均来源于自有资金出资	已出资
2	2015年12月, 杨东霖将其持有的畅客国旅40%、11%股权分别以32万元、8.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谢浩宇、苏玮; 陈子平将其持有的畅客国旅49%股权以39.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谢浩宇	谢浩宇、苏玮的股权转让款均来源于自有资金	已支付
3	2016年1月,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40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1,000万元分别由谢浩宇、苏玮认缴890万元、110万元	谢浩宇、苏玮的增资款均来源于自有资金	已支付
4	2016年8月,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00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260万元分别由创星客投资认缴130万元, 欧阳少心认缴65万元, 朱利民认缴65万元	创星客投资、欧阳少心、朱利民的增资款均来源于自有资金	已支付
5	2016年10月, 谢浩宇将公司10%股权转让给圣瑞投资	圣瑞投资股权转让款均来源于自有资金	已支付
6	2016年11月, 畅客国旅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畅客国旅截至2016年7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折股	无需支付
7	2017年3月, 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60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260万元分别由哈尔滨创星客投资认缴130万元, 天慧瑞源投资认缴130万元	哈尔滨创星客、天慧瑞源的增资款均来源于自有资金	已支付

经过查阅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股权历次变更相应的银行经账单回单、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决议, 根据公司提供的承诺函、公司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 根据主办券商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等资料,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为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为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一)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越际知鸿教育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 100%。

越际知鸿教育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浩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构成	知鸿国旅持股 1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设立日期	2015 年 02 月 04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02 月 04 日起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331356829E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2）号自编 4 楼 03 房
经营范围	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社会人文科学研究；移民咨询服务（不含就业、留学咨询）；为公民出国定居、探亲、访友、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法律咨询、沟通联系、境外安排、签证申请及相关的服务；美术辅导服务；舞蹈辅导服务；音乐辅导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投资咨询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票务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体育培训；酒店从业人员培训；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搭建该股权架构的原因：越际知鸿教育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浩宇初始经营的公司，初设目的为知鸿集团的母公司；后谢浩宇购买了知鸿国旅（前身：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越际知鸿教育各股东转让 100% 的股权给知鸿国旅，进而越际知鸿教育成为知鸿国旅的全资子公司。现越际知鸿教育主要经营国内研学的业务。

不存在通过其向公司股东、董监高输送利益情形。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5 年 2 月，越际知鸿教育设立

2015 年 1 月 20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出具穗名核内资[2015]第 06201501200003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23 日，谢浩宇、卓世贤、苏玮、卓曙虹签署《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并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企业设立登记申请书》，共同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谢浩宇认缴出资 580 万元持股 58%，卓世贤认缴出资 60 万元持股 6%，苏玮认缴出资 110 万元持股 11%，卓曙虹认缴出资 250 万元持股 25%，出资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23 日。

2015 年 7 月 10 日，广州而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穗翔验字[2015]第 5700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7 月 6 日，越际知鸿教育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卓曙虹缴纳 250 万元，谢浩宇缴纳 38.50 万元，卓世贤缴纳 4 万元，苏玮缴纳 7.5 万元，均系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6 年 3 月 28 日，广州联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粤联验字[2016]第 25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3 月 28 日，越际知鸿教育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700 万元，均系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 年 2 月 4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越际知鸿教育设立。越际知鸿教育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580.00	58.00	货币
2	苏玮	110.00	11.00	货币

3	卓世贤	60.00	6.00	货币
4	卓曙虹	250.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2) 2016年1月，越际知鸿教育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31日，越际知鸿教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谢浩宇将其持有的58%股份以38.5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股东卓世贤将其持有的6%股份以4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苏玮将其持有的11%股份以7.5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卓曙虹将其持有25%股份以250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

2015年12月31日，谢浩宇、苏玮、卓世贤、卓曙虹与畅客国旅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5年12月31日，越际知鸿教育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订了《公司章程》。

2016年1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完成后，越际知鸿教育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畅客国旅	1,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3、分公司基本情况

(1)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陈春
设立日期	2015年10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6517772C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卓越城一期4栋14层1401

(2)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揭阳榕城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揭阳榕城分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杨锐楷
设立日期	2015年12月0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MA4UKDQ44J
经营场所	揭阳市榕城区临江南路中段榕江一品风情商业街祥园118号铺
经营范围	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社会人文科学研究；移民咨询服务（不含就业、留学咨询）；为公民出国定居、探亲、访友、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法律咨询、沟通联系、境外安排、签证申请及相关的服务；美术辅导服务；舞蹈辅导服务；音乐辅导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投资咨询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票务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体育培训；酒店从业人员培训；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越际知鸿教育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以及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价款支付
1	2015年2月，越际知鸿教育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谢浩宇、卓曙虹、苏玮、卓世贤分别实缴38.5万元、250万元、7.5万元、4万元	谢浩宇、卓曙虹、苏玮、卓世贤的出资均来源于自有资金出资	已出资
2	2016年1月，谢浩宇、卓曙虹、苏玮、卓世贤将其持有的越际知鸿教育100%股权转让给畅客国旅，转让价格为出让方的实缴出资额	股权转让款来源于畅客国旅自有资金	已支付
3	2016年3月，变更实收资本，实收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	增资款来源于畅客国旅自有资金	已出资

经过查阅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股权历次变更相应的银行经账单回单、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决议，根据公司提供的承诺函、公司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

根据主办券商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等资料，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

5、收购的必要性、审议程序及作价依据

(1) 收购的必要性：

公司现有控股股东谢浩宇，其控制的越际知鸿教育经营游学业务。由于开展境外游学业务需要出境游资质，而公司具有出境游资质，因此，2015年末谢浩宇收购了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后，在保持原有业务经营的基础上，收购自身控制的越际知鸿教育，一方面与公司原有的业务资源互补，另一方面将毛利率更高的游学业务注入公司，有利于公司核心能力的构建和长远发展。综上所述，公司收购越际知鸿具有必要性。

(2) 收购的审议程序：

2015年12月31日，越际知鸿教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谢浩宇将其持有的58%股份以38.5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股东卓世贤将其持有的6%股份以4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苏玮将其持有的11%股份以7.5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卓曙虹将其持有25%股份以250万元价格转让给畅客国旅。

2015年12月31日，谢浩宇、苏玮、卓世贤、卓曙虹与畅客国旅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5年12月31日，越际知鸿教育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订了《公司章程》。

2016年1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综上，本次收购的决议、转让协议已获股东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3) 审计及评估的净资产情况、作价依据：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谢浩宇认缴出资580万元持股58%，卓世贤认缴出资60万元持股6%，苏玮认缴出资110万元持股11%，卓曙虹认缴出资250万元持股25%。

2015年7月10日，广州而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穗翔验字[2015]第5700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7月6日，越际知鸿教育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卓曙虹缴纳250万元，谢浩宇缴纳38.50

万元，卓世贤缴纳 4 万元，苏玮缴纳 7.5 万元，均系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交易未进行专门的审计、评估，双方在协商的基础上进行本次交易，作价依据为实缴的出资额 3,000,000 元，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越际知鸿教育合并报表的账面净资产为 2,791,402.18 元，对比该次转让价格 3,000,000 元（即 1 元/出资额），转让价格公允，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利益之情形。

（二）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诺艺教育结构为公司持股 55%，余有才持股 22%，王宝森持股 22%，胡文祥持股 1%。

诺艺教育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文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东构成	越际知鸿教育持股 55%，余有才持股 22%，王宝森持股 22%，胡文祥持股 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设立日期	2016 年 07 月 04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6 年 07 月 04 日起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XADD7Q
住所	合肥市政务区怀宁路柏悦中心 708
经营范围	教育科技技术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搭建该股权架构的原因：诺艺教育的自然人与学校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以为知鸿国旅带来客户资源。

不存在通过其向公司股东、董监高输送利益情形。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16 年 6 月 1 日，诺艺教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共同出资设

立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出资 55 万元持股 55%，余有才出资 22 万元持股 22%，王宝森出资 22 万元持股 22%，胡文祥出资 1 万元持股 1%。

2016 年 7 月 4 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诺艺教育设立。

诺艺教育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畅客国旅	55.00	55.00	货币
2	余有才	22.00	22.00	货币
3	王宝森	22.00	22.00	货币
4	胡文祥	1.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3、诺艺教育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以及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价款支付
1	2015 年 7 月，诺艺教育设立，畅客国旅、余有才、王宝森、胡文祥分别认缴 55 万元、22 万元、22 万元、1 万元	股东尚未实缴出资	未出资

经过查阅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股权历次变更相应的银行经账单回单、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决议，根据公司提供的承诺函、公司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根据主办券商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等资料，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

（三）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粤教国旅股权结构为越际知鸿持股 100%。

粤教国旅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浩宇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东构成	越际知鸿教育持股 10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设立日期	2015 年 01 月 07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01 月 07 日起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327616384L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号（2）号自编 4 楼 15 房
经营范围	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边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境内旅游和入境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出境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翻译服务；公司礼仪服务；票务服务；为公民出国定居、探亲、访友、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法律咨询、沟通联系、境外安排、签证申请及相关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搭建该股权架构的原因：粤教国旅 2015 年主要经营境外游学的业务，知鸿国旅于 2015 年 12 月合并越际知鸿教育后，集团境外游学业务主要由知鸿国旅经营，现粤教国旅拟注销。

不存在通过其向公司股东、董监高输送利益情形。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15 年 1 月，粤教国旅设立

2014 年 12 月 17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出具穗名核内资[2014]第 0420141217002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谢浩宇、卓世贤签署《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章程》，并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企业设立登记申请书》，谢浩宇、卓世贤共同出资 50 万元设立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谢浩宇认缴出资 25 万元持股 50%，卓世贤认缴出资 25 万元持股 50%，粤教国旅并未实缴出资，出资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15 年 1 月 7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粤教国旅设立。

粤教国旅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25.00	50.00	货币
2	卓世贤	25.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2015年3月，粤教国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25日，粤教国旅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谢浩宇将其持有50%的股份以1元价格转让给越际知鸿教育，卓世贤将其持有50%的股份以1元价格转让给越际知鸿教育。

2015年3月25日，谢浩宇、卓世贤与越际知鸿教育就转让粤教国旅股权事宜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5年5月8日，广州而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穗翔验字[2015]第5700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5月6日，粤教国旅已收到股东越际知鸿教育缴纳的注册资本50万元，均系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5年3月3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粤教国旅股权转让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越际知鸿教育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3、粤教国旅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以及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价款支付
1	2015年1月，粤教国旅设立，谢浩宇、卓世贤分别认缴25万元、25万元	股东未实缴出资	未出资
2	2015年3月，谢浩宇、卓世贤分别将其持有的粤教国旅50%、50%股权以1元、1元的价格转让给越际知鸿教育	因转让部分股权未实缴出资，故以1元的价格转让	已支付
3	2015年5月，变更实收资本，实收资本增加至50万元	增资款来源于越际知鸿教育的自有资金	已支付

经过查阅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股权历次变更相应的银行经账单回单、

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决议，根据公司提供的承诺函、公司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根据主办券商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等资料，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

(四)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卡灵顿结构为越际知鸿持股 36%，陈子平持股 27%，杨磊持股 27%，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

卡灵顿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磊
注册资本	55.60 万元
股东构成	越际知鸿教育持股 36%，陈子平持股 27%，杨磊持股 27%，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5 年 03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03 月 18 日起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33143628XN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2）号自编 4 楼 01、02、18 房
经营范围	体育运动咨询服务；体育培训；体育组织；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体育工程科技服务；体育经纪人；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设备、器材出租；体育、休闲娱乐工程设计服务；策划创意服务；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广告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搭建该股权架构的原因：卡灵顿主要经营校园足球活动，知鸿国旅可以为卡灵顿凭借和学校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为卡灵顿带来客户资源。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志国，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

司与陈子平、杨磊无关联关系，且越际知鸿和陈子平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决议，因此知鸿国旅可以对卡灵顿形成控制，应纳入合并。

不存在通过其向公司股东、董监高输送利益情形。

2、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 2015年3月，卡灵顿设立

2014年12月24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出具穗名核内字[2014]第0420141224000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2日，公司向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企业设立登记申请书》，谢浩宇、杨磊共同出资50万元设立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谢浩宇认缴出资30万元持股60%，杨磊认缴出资20万元持股40%，卡灵顿并未实缴出资，出资时间为2025年2月2日。

2015年3月1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卡灵顿设立。

卡灵顿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30.00	60.00	货币
2	杨磊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 2015年7月，卡灵顿第一次股权转让，变更住所

2015年7月8日，卡灵顿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谢浩宇以1元价格将其持有的40%卡灵顿股权转让给越际知鸿教育，以1元价格其持有的20%卡灵顿股权转让给陈子平，同意杨磊以1元价格将其持有卡灵顿股份中的10%股份转让给陈子平。2015年7月8日，杨磊与陈子平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谢浩宇与陈子平、越际知鸿教育就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5年7月8日，卡灵顿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5年7月8日，越际知鸿教育与陈子平、杨磊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应当确保按照达成一致行动决定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各方若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协议各方同意按照越际知鸿教育的意向进行表决，越际知鸿教育取得卡灵顿的实际控制权。

2015年7月1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卡灵顿本次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越际知鸿教育	20.00	40.00	货币
2	杨磊	15.00	30.00	货币
3	陈子平	15.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3）2016年12月，卡灵顿第一次增资

2016年12月，卡灵顿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卡灵顿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55.60万元，新股东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00万元，其中5.6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94.4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6年12月，卡灵顿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署了《公司章程》。

2016年12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卡灵顿本次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越际知鸿教育	20.00	36.00	货币
2	杨磊	15.00	27.00	货币
3	陈子平	15.00	27.00	货币
4	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60	10.00	货币
合计		55.60	100.00	-

3、卡灵顿历次变动资金来源、价款支付情况以及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变动时间及事由	资金来源	价款支付
1	2015年3月，卡灵顿设立，谢浩宇、杨磊分别认缴30万元、20万元	股东未实缴出资	未出资

2	2015年7月, 谢浩宇将其持有的卡灵顿40%、20%股权分别以1元、1元的价格转让给越际知鸿教育、陈子平; 杨磊将其持有的卡灵顿10%股权转让给陈子平	因转让部分股权未实缴出资, 故以1元的价格转让	已支付
3	2016年12月, 变更注册实收资本和实收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5.6万元由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缴, 实收资本增加至5.6万元	增资款来源于广州进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	已出资

经过查阅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股权历次变更相应的银行经账单回单、股东会以及董事会决议, 根据公司提供的承诺函、公司相关股东出具的说明, 根据主办券商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等资料,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潜在纠纷。

(五) 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维基教育结构为贾永炜持股44.28%, 周源持股29.52%, 越际知鸿教育持股18.00%, 卓曙虹持股8.20%。

维基教育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源
注册资本	1219.51 万元
股东构成	贾永炜持股 44.28%, 周源持股 29.52%, 越际知鸿教育持股 18.00%, 卓曙虹持股 8.2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日期	2015年3月17日
经营期限	自2015年3月17日起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331418081G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3号之一3601房

经营范围	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社会人文科学研究；移民咨询服务（不含就业、留学咨询）；为公民出国定居、探亲、访友、继承财产和其它非公务活动提供信息介绍、法律咨询、沟通联系、境外安排、签证申请及相关的服务；美术辅导服务；舞蹈辅导服务；音乐辅导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票务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体育培训；酒店从业人员培训；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维基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贾永炜	540.00	44.28
2	周源	360.00	29.52
3	越际知鸿教育	219.51	18.00
4	卓曙虹	100.00	8.20
合计		1,219.51	100.00

搭建该股权架构的原因：维基教育其主要经营范围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等对公司主营业务起到协同补充作用。

不存在通过其向公司股东、董监高输送利益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五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任期三年。

谢浩宇：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苏玮：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陈春，男，1985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 Hofstra 大学，硕

士(MBA)学历。2011年至2013年,任Seabeyond Consulting Inc 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11月,历任美之旅国际旅行社员工、业务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畅客国旅董事、产品运营总监;2016年11月至今,任知鸿股份董事、副总经理、产品运营总监。

侯昱,女,1985年4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1年4月,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任职于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2月至今,任职于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投资工作;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畅客国旅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知鸿股份董事。

段浩,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系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至2015年3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管;2015年4月至2016年5月,任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财务经理;2016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畅客国旅财务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知鸿股份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其中何思颖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朱利民、欧阳少心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任期三年。

何思颖,女,1989年7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毕业于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校,大专学历。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任珠海市香洲区红东居委会统计员;2013年3月至2013年11月,任广州能基设备电力有限公司统计员;2013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中青旅广州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计;2015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畅客国旅出纳;2016年11月至今,任职于知鸿股份总经理办公室,兼任监事。

朱利民: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欧阳少心: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谢浩宇：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陈春：简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林江桦，男，1982 年 9 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第一学位应用心理学专业，理学学士学位，第二学位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珠海市京美心理测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产品开发经理；2012 年 5 年至 2016 年 3 月，任广东省广州市奥赫普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畅客国旅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知鸿股份副总经理。

段浩：简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4,114,821.20	50,800,763.54
净利润	514,805.64	525,004.6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557.38	527,948.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5,230.83	506,104.6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6,982.57	509,048.28
综合毛利率	14.84%	13.83%
净资产收益率	4.10%	37.57%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31%	36.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89	7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092.42	-3,112,869.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90	-7.78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920,941.48	33,178,836.55
股东权益合计	29,231,927.32	4,717,121.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874,269.04	4,720,065.3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5	1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2	11.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07%	93.36%
流动比率	5.39	1.15
速动比率	2.06	1.05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账款净额)/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 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9)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余剑

项目小组成员：童洲、庄艺青、罗爽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炯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2 楼

联系电话：0755-88265288

传真：0755-88265537

签字律师：任宝明、王茜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电话：010-88312356

传真：010-88312386

经办会计师：陈善华、周铁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评估师：欧阳文晋、何建阳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主要业务

1、公司经营范围

出境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策划创意服务;票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大型活动指晚会、运动会、庆典、艺术和模特大赛、艺术节、电影节及公益演出、展览等,需专项审批的活动应在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主营业务

知鸿股份目前主要从事境内外游学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发生转型,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升级,面向中小學生提供涵盖国内外,主题不等的多样化游学产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L7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知鸿股份	境外游学;境内游学;国内旅游;国外旅游;机票代订
越际知鸿教育	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
粤教国际	境内旅游业务
卡灵顿	少年足球培训;赛事承办;社团活动
合肥诺艺	教育科技技术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商务信息咨询

3、主营业务发生变化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转型的具体过程、原因及其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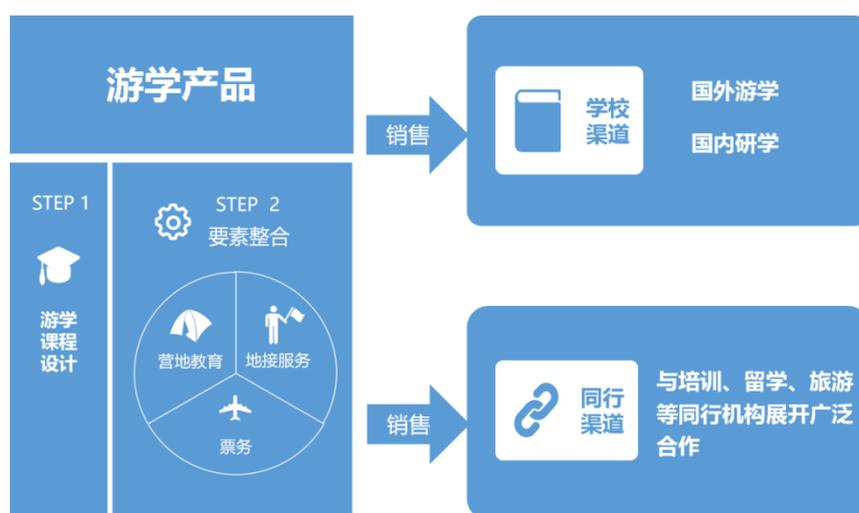
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设立时公司名称为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传统旅行社业务。2015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实际控制

人变更为谢浩宇。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对结构体系进行完善，由谢浩宇、苏玮、陈春等人组成的经营管理团队对公司进行管理。谢浩宇、苏玮等团队成员已经合作多年，陈春进入团队之前也与谢浩宇一直保持着沟通合作。经过多年磨合，知鸿股份团队内部一直保持着相对稳定性。谢浩宇进入公司后，一方面保持原有业务的持续经营，另外一方面通过收购自身控制下的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将越际知鸿的子公司粤教国旅的业务转移至畅客国旅，给畅客国旅注入了新的业务方向-游学业务。考虑到传统旅游业的毛利率较低，竞争也日趋激烈，而游学业务背靠旅游和教育两大市场，近几年来蓬勃发展，业务毛利率也较传统旅游更高，公司在原有旅游业务的基础上，加入教育的元素，进行转型升级，将有限的资源逐渐倾斜到毛利率更高的游学业务，有利于公司核心能力的构建和长远发展，主营业务变更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造成影响。

(2) 主营业务转型前后的业务模式



转型前公司主营业务为传统旅行社业务。传统旅行社的业务模式为：公司整合旅游消费中“食、住、行、游、购、娱”等六个方面的上游资源，形成旅游线路，直接销售给消费者或通过同业渠道销售给消费者。



转型后公司主营业务为游学业务，分为国外游学以及国内游学，并以国外游学为主。游学的业务模式为：公司进行游学课程的设计，根据课程的内容，采购涉及到的营地服务、地接服务、票务等相关资源进行整合，通过学校以及同业渠道销售给消费者。

转型后，公司的客户群体，由以普通旅游消费者为主转变为以购买游学课程的中小學生为主。

(3) 主营业务转型对业绩的影响情况分析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游学	39,270,421.63	72.57	9,050,037.48	17.81
普通	14,050,614.37	25.96	41,046,337.48	80.80
其他	793,785.20	1.47	704,388.58	1.39
营业收入合计	54,114,821.20	100.00	50,800,763.54	100.00
游学	32,734,882.76	71.03	7,359,525.00	16.81
普通	12,620,149.89	27.38	36,394,806.23	83.14
其他	731,475.47	1.59	21,824.00	0.05
营业成本合计	46,086,508.12	100.00	43,776,155.23	100.00
游学	6,535,538.87	81.41	1,690,512.48	24.07
普通	1,430,464.48	17.82	4,651,531.25	66.22
其他	62,309.73	0.78	682,564.58	9.72
毛利合计	8,028,313.08	100.00	7,024,608.3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普通旅游收入在 2016 年度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25.96%，2015 年度为 80.80%，占比不断下降；游学收入在 2016 年度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72.57%，2015 年度为 17.81%，占比不断上升。

公司毛利中，游学毛利在2016年度占同期毛利的比重为81.41%，2015年度为24.07%，占比不断上升；普通旅游毛利在2016年度占同期毛利的比重为17.82%，2015年度为66.22%，占比不断下降。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2016年度	游学	39,270,421.63	32,734,882.76	6,535,538.87	16.64%
	旅游	14,050,614.37	12,620,149.89	1,430,464.48	10.18%
	其他	793,785.20	731,475.47	62,309.73	7.85%
	合计	54,114,821.20	46,086,508.12	8,028,313.08	14.84%
2015年度	游学	9,050,037.48	7,359,525.00	1,690,512.48	18.68%
	旅游	41,046,337.48	36,394,806.23	4,651,531.25	11.33%
	其他	704,388.58	21,824.00	682,564.58	96.90%
	合计	50,800,763.54	43,776,155.23	7,024,608.31	13.83%

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游学业务毛利率分别16.64%和18.68%，公司游学服务业务毛利率小幅下降。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普通旅游业务毛利率分别10.18%、11.33%，公司普通旅游业务毛利率呈小幅下降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后，公司毛利率较高的游学业务占比由17.81%上升至72.57%，毛利率较低旅游业务占比由80.80%下降至25.96%。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4.84%、13.8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转型后将资源逐渐倾斜到毛利率更高的游学业务，聚焦游学服务的开发及销售，游学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结构逐步优化，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上升趋势。

总体而言，公司业务转型后，营业收入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也有所提高，公司业务转型较为成功。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游学业务

“游学”指离开自己熟悉的环境，到另一个全新的环境里进行学习和游玩。游学既不是单纯的旅游，也不是简单的学习，而是在学习之中潜移默化地体验人生，在体验当中深化学习。目前公司的游学业务主要面向中小學生，根据目的地的不同可分为国外游学与国内游学两大板块。

（1）国外游学

国外游学是一款具有旅游属性的教育产品。公司通过整合优质地接资源，

以及多国教育营地和学校资源，邀请专家进行海外主题课程讲授，聘用专业拓展人员开展素质课程，为中国青少年提供“一站式”游学服务。公司的国外游学产品经过近两年的快速发展，目前在海外拥有 50 余个储备营地和近 200 个旅游服务提供商，构建了“国际比赛营”、“国际英语营”、“名校公寓营”、“全真插班营”、“特色主题营”等五大主题营地，形成了包括“领袖成长精英”、“游学生活体验”、“全真课堂体验”、“特色主题拓展”、“少年快乐成长”、“亲子教育互动”、“同根文化探索”、“公益课程探索”在内的八大精品课程。

国外游学最主要的形态是夏令营以及冬令营，目标消费群体是还未出过国或有留学意向的中小學生。目前他们日益增长的留学需求，显著推动了游学参与人数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游学产品如下：

营地主题	服务内容	产品亮点	典型产品
国际英语营	为学生精选专业经典的语言学习营地，摆脱国内教学模式，以提高学生语言应用能力为目的，采取半天语言学习+半天户外活动或游览的教学形式，让学生在寓教于乐的学习氛围中，学习语言及背景文化，激发学生主动学习的积极性。	1、为学生提供针对性的小班语言教学，与国际师生进行双向课堂互动，体验独特的学习方式，培养学生国际思维及团队合作精神。 2、安排学生入住学生公寓或者寄宿家庭，培养学生独立生活及与人沟通的能力。	1、圣安东尼奥山大学 2、尔湾谷大学 3、国王爱德华学校 4、格林威治大学 5、凯恩斯英语学院
名校公寓营	带领学生进入牛津、哈佛等顶尖的世界名校，邀请世界顶尖名校名师授课，让学生全方位感受国际名校校园文化，为学生将来留学海外做体验式的铺垫。	1、为学生精准安排名校体验课程和相关入学申请讲座，解开学生对名校留学的困惑。 2、安排学生入住名校公寓与名校学生同住同行，让学生融入名校学子日常生活，开拓学生广阔视野。 3、为学生提供美国顶尖名校学习体验。	1、哈佛大学 2、耶鲁大学 3、剑桥大学卡莱尔学院 4、牛津大学吉泽斯学院 5、新加坡国立大学领导力营

营地主题	服务内容	产品亮点	典型产品
全真插班营	根据学生年龄，安排学生直接插班进入国外公立或者私立学校课堂，与国际学生共同上课，配对成学习伙伴，体验原汁原味的国际课堂模式和教学风格。学生插班学习的同时，可寄宿当地家庭，和家庭成员同吃同住，感受中西方文化的差异，进行文化交流。	1、营地资源丰富，可为不同年龄阶段的学生提供国际插班课堂。 2、为学生匹配当地学习小伙伴，结交国际好友，更快地融入当地的学习和生活。	1、美国核桃高中 2、华盛顿初中 3、兰伯斯中学 4、黄金海岸中小学插班营 5、维哈小学
国际比赛营	安排青少年参加诸如国际青少年音乐艺术大赛、国际管弦乐协会青年艺术家比赛等国际大赛，让他们在国际大舞台展现自我，开拓视野，增进对国外赛事的了解，以提高自身专业水平。	1、让学生展现自我才艺，增强自信心，实现梦想。 2、为学生提供结识技艺精湛的专家和各个国家优秀选手，并与来自世界各地的选手交流学习的机会。 3、让学生了解国际大赛赛制，为迈向更高的平台积攒经验。	1、华盛顿合唱节 2、纽约钢琴及弦乐比赛 3、迪斯尼艺术表演 4、劳伦斯管弦乐比赛 5、百老汇明日之星艺术表演
特色主题营	根据学生的不同兴趣爱好和营地独特的文化资源背景，带领学生了解探索单项个性化的特色文化主题，深入的体验异国文化项目，从而激发学生的潜能，确定其未来的学习目标或者发展方向。	1、为学生提供灵活多变的学习地点，可在博物馆、野外等，让学生摆脱传统的教育形式。 2、提供丰富多样的特色文化主题，满足不同年龄和不同兴趣的学生需求； 3、为学生安排丰富多样的营地活动，如小组讨论、知识竞猜、手工活动等，培养学生探索精神，提高动手能力。	1、尔湾机器人科技营 2、肯尼迪机器人科技交流营 3、肯尼迪太空探索营 4、大熊湖童子军精英夏令营 5、加州迪士尼 YES 营

(2) 国内游学

为积极响应国家将研学旅行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教育范畴的政策，公司于2016年推出了针对广大中小学生的国内游学课程。目前公司共开发了“本土文化”、“自然科技”、“自然探索”、“社会经济”、“博物馆主线”、“历史名人”等六大主题国内游学课程。国内游学课程根据每个学校的特色，与学科老师、专家教授共同研发主题和课程，深度结合知识点和教学进度，以灵活有趣的研学任务，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提升学生对所学知识的应用实践能力，引导学生行走中自主观察和思考，应用所学知识发现和解决问题，达到学以致用、知

行合一。

国内游学课程由导学，研学，展学三个阶段组成。

1) 导学阶段

在活动开始前，学生对将要学习的知识和完成的任务进行提前了解，在导师的指导下选择研究课题，组建研学课题小组，设定研学目标。

2) 研学阶段

学生在导师的带领下到研学营地参观考察，通过进行不同类型的任务来提升对所学知识的理解和实践能力，并完成最终的课题成果。

3) 展学阶段

在研学课程结束后，通过分享会或展览活动，学生分享对研学课程的感受，展示研学课题成果，记录对研学课程的收获和评价。

截止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国内游学典型课程如下：

	课程名称	粤剧艺术文化体验探究
	课程题材	本土文化之粤剧文化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粤剧的起源和发展，形成对广州粤剧文化的认识理解； ● 了解粤剧乐器、声腔、服饰、角色和用具等特点，感受粤剧艺术的博大精深； ● 了解粤剧表演基本功的分类，学习粤剧角色动作，激发粤剧兴趣； ● 了解粤剧表演剧目的创作和发展，二次创作粤剧选段，锻炼表达演绎能力。
	课程名称	生物岛生命科学实验研学课程
	课程题材	自然科学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生物岛历史和发展，认识其独特的生物科技物研究环境，让学生对生物有进一步的认识和理解； ● 了解生物岛的主要企业，让学生了解这些企业是如何带动药物、医疗、材料、食品、保健、环境保护等相关领域的开发； ● 让学生进入企业的实验室亲手操作一个完整的实验，让学生体验生物的高新仪器、高新技术、高新技术，从而提升学生对生物认知，从而极大地提升学生对生物的兴趣。

	<table border="1"> <tr> <td>课程名称</td> <td>自然大课堂-南沙湿地公园</td> </tr> <tr> <td>课程题材</td> <td>自然探索之探索南沙湿地公园</td> </tr> <tr> <td>课程简介</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游览广州市最大的湿地公园，了解园内各种特殊地形地貌特征。 ● 观察各种候鸟及其体态，了解它们的习性和特点。 ● 通过趣味定向活动锻炼团队协作能力和沟通能力，从体验中提升自我。 </td> </tr> </table>	课程名称	自然大课堂-南沙湿地公园	课程题材	自然探索之探索南沙湿地公园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游览广州市最大的湿地公园，了解园内各种特殊地形地貌特征。 ● 观察各种候鸟及其体态，了解它们的习性和特点。 ● 通过趣味定向活动锻炼团队协作能力和沟通能力，从体验中提升自我。
课程名称	自然大课堂-南沙湿地公园						
课程题材	自然探索之探索南沙湿地公园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游览广州市最大的湿地公园，了解园内各种特殊地形地貌特征。 ● 观察各种候鸟及其体态，了解它们的习性和特点。 ● 通过趣味定向活动锻炼团队协作能力和沟通能力，从体验中提升自我。 						
	<table border="1"> <tr> <td>课程名称</td> <td>小小创业家</td> </tr> <tr> <td>课程题材</td> <td>社会经济之探索创意创业园</td> </tr> <tr> <td>课程简介</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创意园的历史发展，形成对创意产业的认识理解； ● 了解练习采访技巧和采访语术，提升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 采访企业、了解企业特色，感受创业精神和企业风貌； ● 大胆演讲、自我展示，锻炼表现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 </td> </tr> </table>	课程名称	小小创业家	课程题材	社会经济之探索创意创业园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创意园的历史发展，形成对创意产业的认识理解； ● 了解练习采访技巧和采访语术，提升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 采访企业、了解企业特色，感受创业精神和企业风貌； ● 大胆演讲、自我展示，锻炼表现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
课程名称	小小创业家						
课程题材	社会经济之探索创意创业园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创意园的历史发展，形成对创意产业的认识理解； ● 了解练习采访技巧和采访语术，提升语言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 ● 采访企业、了解企业特色，感受创业精神和企业风貌； ● 大胆演讲、自我展示，锻炼表现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 						
	<table border="1"> <tr> <td>课程名称</td> <td>博古通今，展望未来——广州特色博物馆体验探索</td> </tr> <tr> <td>课程题材</td> <td>博物馆主线</td> </tr> <tr> <td>课程简介</td> <td>博物馆不但是征集、典藏、陈列和研究代表自然和人类文化遗产的实物的场所和科研教育的科普基地，也是一座城市特色的旅游文化资源。一起来探寻广州不同类型的特色博物馆，在欣赏广州不同博物馆特色的同时，感受博物馆对广州本土文化、教育和旅游的重要意义。</td> </tr> </table>	课程名称	博古通今，展望未来——广州特色博物馆体验探索	课程题材	博物馆主线	课程简介	博物馆不但是征集、典藏、陈列和研究代表自然和人类文化遗产的实物的场所和科研教育的科普基地，也是一座城市特色的旅游文化资源。一起来探寻广州不同类型的特色博物馆，在欣赏广州不同博物馆特色的同时，感受博物馆对广州本土文化、教育和旅游的重要意义。
课程名称	博古通今，展望未来——广州特色博物馆体验探索						
课程题材	博物馆主线						
课程简介	博物馆不但是征集、典藏、陈列和研究代表自然和人类文化遗产的实物的场所和科研教育的科普基地，也是一座城市特色的旅游文化资源。一起来探寻广州不同类型的特色博物馆，在欣赏广州不同博物馆特色的同时，感受博物馆对广州本土文化、教育和旅游的重要意义。						
	<table border="1"> <tr> <td>课程名称</td> <td>戊戌变法，维新实践——康有为历史遗迹考察</td> </tr> <tr> <td>课程题材</td> <td>历史名人</td> </tr> <tr> <td>课程简介</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鸦片战争后中国人学习西方、寻求变革的思想历程，理解维新变法思想在近代中国社会的发展进程中所起的作用； ● 了解戊戌变法产生的历史根源； ● 了解康有为、梁启超等维新派人物的政治主张和百日维新的主要内容，分析其特点； ● 了解戊戌变法失败的基本史实，探讨中国近代化道路的曲折性。 </td> </tr> </table>	课程名称	戊戌变法，维新实践——康有为历史遗迹考察	课程题材	历史名人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鸦片战争后中国人学习西方、寻求变革的思想历程，理解维新变法思想在近代中国社会的发展进程中所起的作用； ● 了解戊戌变法产生的历史根源； ● 了解康有为、梁启超等维新派人物的政治主张和百日维新的主要内容，分析其特点； ● 了解戊戌变法失败的基本史实，探讨中国近代化道路的曲折性。
课程名称	戊戌变法，维新实践——康有为历史遗迹考察						
课程题材	历史名人						
课程简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鸦片战争后中国人学习西方、寻求变革的思想历程，理解维新变法思想在近代中国社会的发展进程中所起的作用； ● 了解戊戌变法产生的历史根源； ● 了解康有为、梁启超等维新派人物的政治主张和百日维新的主要内容，分析其特点； ● 了解戊戌变法失败的基本史实，探讨中国近代化道路的曲折性。 						

2、旅游服务

公司的传统旅游服务，根据目的地不同，主要分为国内旅游及出境旅游两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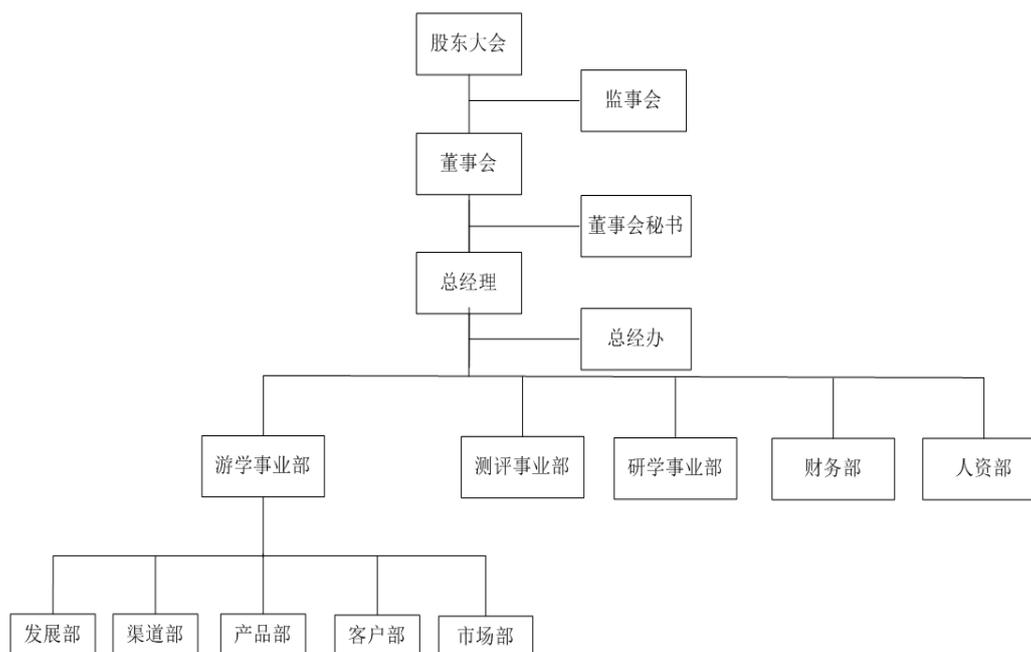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旅游线路如下：

序号	国内短线游产品
1	宝荷农庄一天
2	惠州两天
3	增城金叶子温泉两天
4	古兜温泉两天
5	清远英德两天
6	番禺两天
7	广州会议二天
8	广州会议三天
9	三亚双飞三天
10	青岛双飞三天
11	珠海三天会议团
序号	国内长线游产品
1	长白山双飞四天
2	龙岩四天
3	海南双飞四天
4	上海无锡四天
5	成都九寨四飞四天
6	丽江双飞四天
7	成都九寨沟双飞五天
8	黄山双飞五天
9	北京承德双飞五天
10	哈尔滨、长白山双飞五天
11	厦门武夷山双飞五天
12	昆明大理丽江双飞六天
13	成都九寨沟乐山峨眉山双飞七天
14	新疆双飞七天
序号	出境游产品
1	美国旧金山、拉斯维加斯、洛杉矶 8 日游
2	美国纽约模联
3	奢华享受美西国家公园
4	美国纽约、哈里斯堡、波士顿 11 日游
5	美西国家公园大环线专业摄影团队
6	美国洛杉矶、纽约、华盛顿 21 日游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及其领导下的各部门组成，为重大决策提供支持。目前，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部门设置如下图所示：



(二) 各主要部门职责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产品部	负责公司各项游学线路的策划开发，整体游学资料的调度，路线价格的制定，路线成本的核算。
发展部	负责对学校新项目的拓展工作（包括收集项目信息、落实拟定项目的联络、协调、做好谈判记录、拟定合作协议书）；维护存量客户，深挖其业务增长点（包括：国际游学、国内游学、学生春秋游、教职工外出学习交流、测评体系开发等）；搜集客户需求，捕捉市场变化，并及时向市场部和客户部反馈。
渠道部	负责对同行新项目的拓展工作；维护存量客户，深挖其业务增长点（包括：国际游学、国内游学、学生春秋游、测评体系开发等）；搜集客户需求，捕捉市场变化，并及时向市场部和客户部反馈。
客户部	负责对接家长及学生，完成报名及出团前中后的各项服务工作，包括满意度调查、调度安排、信息反馈等。
市场部	负责知鸟游学品牌的打造，提升品牌形象，对产品线路的包装，媒体宣传、商务推广。提升用户体验，并推广执行公司品牌战略
测评事业部	负责开发基于互联网和微测评内容和技术平台，为学生、家长及教育工作者匹配个性化教育信息资源。
研学事业部	负责公司对研学产品设计和开发、团建活动设计和开发、配合“互联网+”教育产品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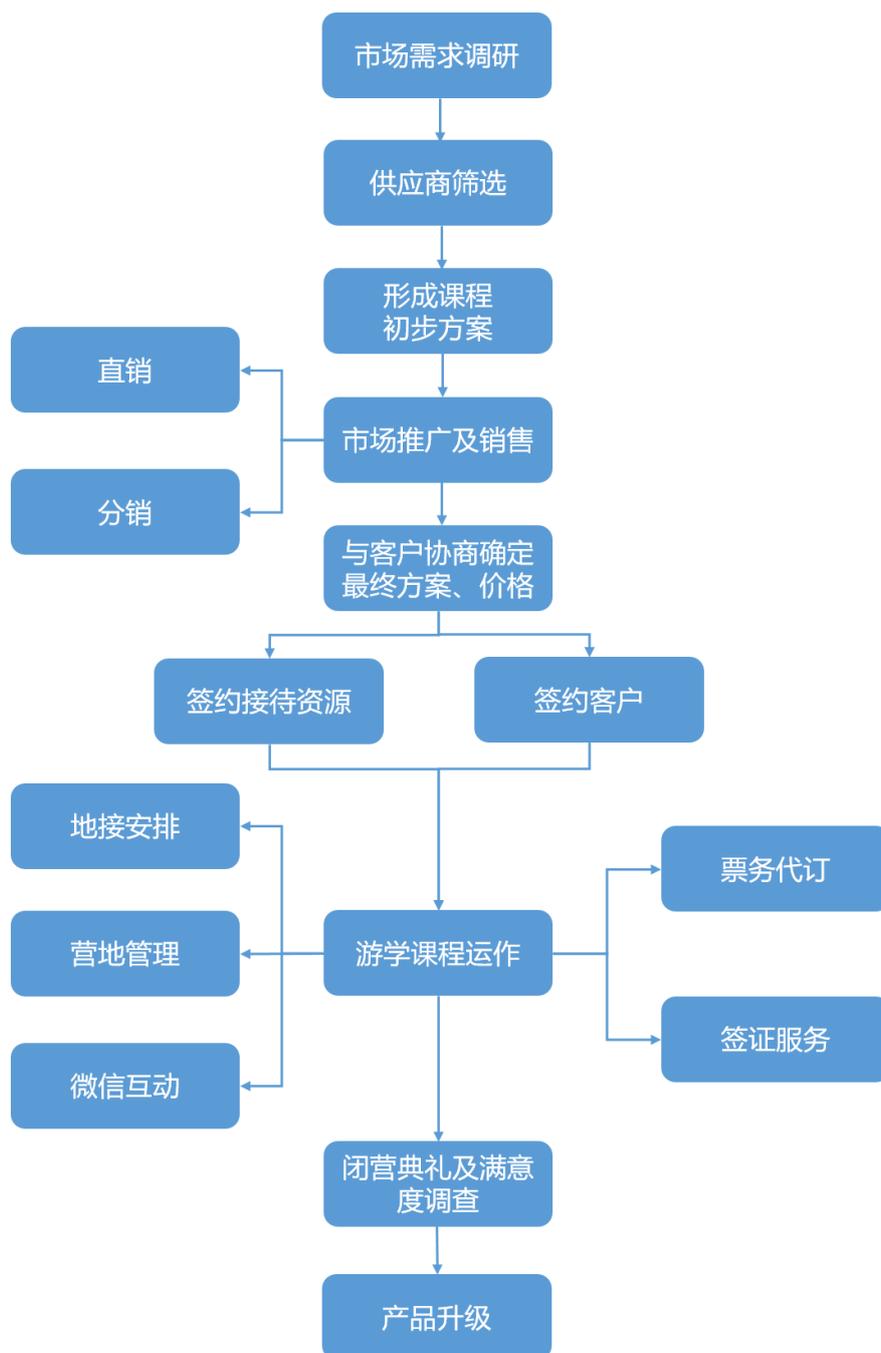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财务部	负责制定本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应的实施细则，负责董事会及总经理所需的财务数据资料的整理编报，负责对财务工作有关的外部及政府部门的沟通工作，负责对公司经济活动进行财务分析，根据需要编写并提供财务分析报告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员工培训、薪酬与绩效考核等工作，并负责处理公司劳动关系。负责完善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管理公司资产，做好物品的管理工作及各项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公司行政档案的管理，做好立卷、归档、分类、保管和保密工作；
总经办	负责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政策的对接，处理公司内部行政事务，协助办理工商登记事务、知识产权相关事务，负责公司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三)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游学服务和旅游服务两部分，各业务主要运作流程如下：

1、游学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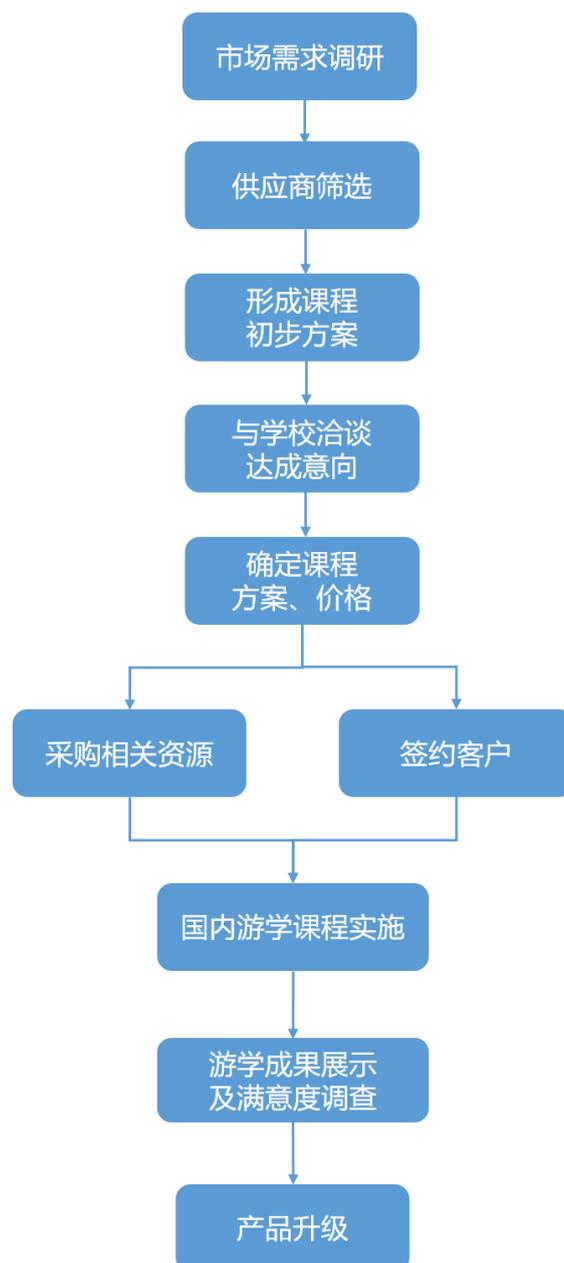
公司游学业务又分为国外游学业务和国内游学业务，其中，国外游学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国外游学业务流程说明：发展部和渠道部首先进行市场调研，了解客户的

初步意向，反馈给产品部。产品部以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导向，结合游学目的地的教育优势资源确定产品主题，然后综合游学目的地的风土人情和自然风光，对游学课程进行深度设计，形成初步课程方案及成本核算。市场部在此基础上，对课程进行包装及润色，制作课程宣传册，并在线上进行课程推广。发展部和渠道部则负责线下推广及销售。发展部对接学校渠道，每年在寒暑假前两个月，入校进行课程宣讲。渠道部负责对包括旅行社、语言培训机构、留学机构等在内的同业机构的拓展工作。在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方案和价格后，产品部完成对供应商资源的采购，同时由客户部对接家长及学生，完成报名及出团前中后的各项服务工作，包括调度安排、信息反馈及满意度调查。最后产品部根据课程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课程优化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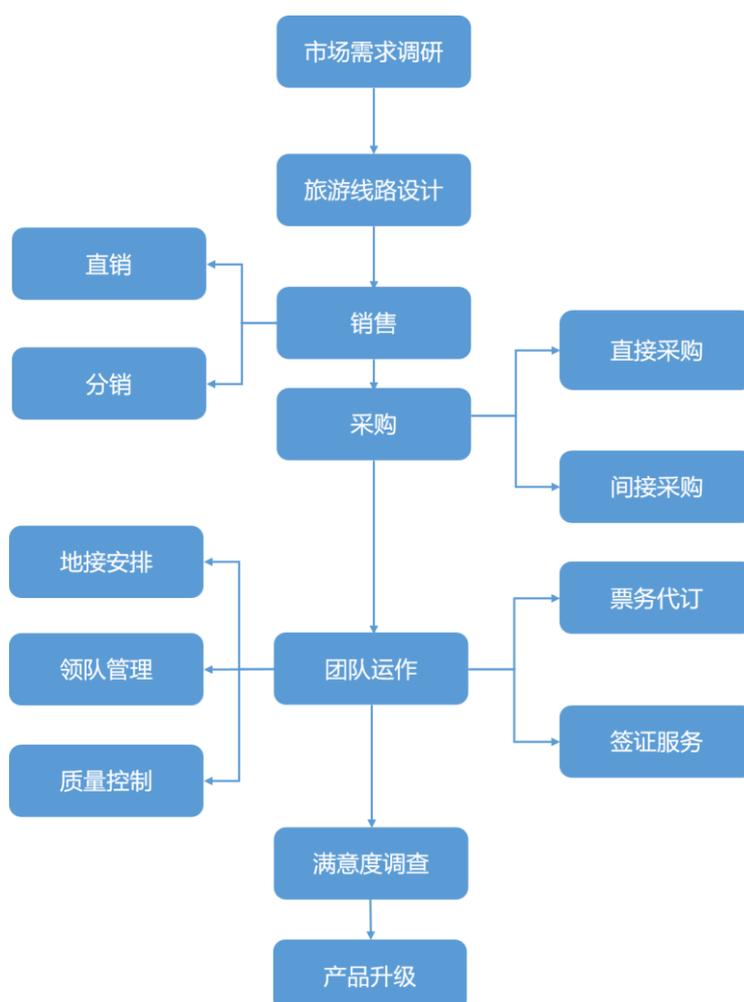
公司国内游学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国内游学业务流程说明：研学事业部首先进行市场调研，了解客户的初步意向，根据每个学校的特色，深度结合课本知识点和教学进度，与学科老师、专家教授共同研发课程主题和方案。在形成初步课程方案后，研学事业部与发展部一同入校进行课程推广。在与学校协商确定最终方案和价格后，由研学事业部完成对供应商资源的采购，同时由客户部对接家长及学生，完成报名及出团前中后的各项服务工作，包括调度安排、信息反馈及满意度调查。最后研学事业部根据课程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课程优化升级。

2、旅游服务

公司旅游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公司旅游业务流程说明：渠道部首先进行市场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反馈给产品部进行旅游线路设计。由渠道部将旅游线路销售给同业机构或企事业单位及个人，产品部对所涉及到的“食、住、行、游、购、娱”等资源进行采购整合，并交由客户部对接游客，完成报名及出团前中后的各项服务工作。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1、组织中小學生海外游学资质

教育部于 2014 年 7 月颁布了《中小学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行）》，对中小学生的海外游学行业设定了准入标准，规定只有国家旅游局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才具有承办境外研学旅行的资格。作为持有出境游业务资质的旅行社，该规定的颁布有利于公司抢占中小學生境外游学市场的份额。

2、优质的游学课程

公司设计的游学课程将游学的目的和收获置于产品价值的首要位置。行程细化至每一天和每一堂课，让顾客在出行前即可预估此次游学的收获。

针对学生不同的年龄段、文化背景、兴趣爱好、发展潜质，公司将国外游学课程细分为“领袖成长精英”、“游学生活体验”、“全真课堂体验”、“特色主题拓展”、“少年快乐成长”、“亲子教育互动”、“同根文化探索”、“公益课程探索”在内的八大精品课程，构建了“国际比赛营”、“国际英语营”、“名校公寓营”、“全真插班营”、“特色主题营”等五大国外游学主题营地。

而国内游学课程则根据每个学校的特色，深度结合教学进度和知识点，开发了“本土文化”、“自然科技”、“自然探索”、“社会经济”、“博物馆主线”、“历史名人”等六大主题的国内游学课程。公司多层次、多核心的产品类别，可以满足各种群体的消费需求。

3、专业的课程手册

为了突出游学的教育功能，并让学生在出行前即可预估此次游学的收获，公司会针对每一次游学，每一批学生打造专属的游学课程手册，专门设计行程前预习知识点、行程中讨论话题及行程后总结感悟板块，并在每一个景点设计学科知识点链接，让游学手册内容更丰富饱满。目前，公司的游学手册已涵盖文化、自然、科技、音乐等多个板块。

4、STAR 测评体系

公司自主研发了一套 STAR 测评体系，采用五力模式（执行力、领导力、意志力、创造力、思考力）和多元智能理论（探索自然、自我认识、人际关系、音乐节奏、身体运动、视觉空间、语言文字、逻辑数学）为导向，在游学前，对学生的综合核心能力进行深度测评，为其量身定制具有针对性的课程，推荐最适合的课外成长活动方案，充分发挥学生的潜在天赋。在游学后，根据学生的课程成果展示和 STAR 评估，形成课外成长报告，一方面将游学教育的收获进行可视化展示，另一方面，发现学生的长短板，推荐后续课程，帮助学生扬长补短。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人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1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6773165	39类	2016.6.21-2026.6.20

2、网站域名

网址	网站名称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登记批准日期
www.zhiniaoyx.com	知鸟游学	粤 ICP 备 15012205 号	2016.04.06

3、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登记软件著作权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批准日期
1	2016SR287926	线上研学培训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2	2016SR288097	测评问卷及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3	2016SR287917	STAR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4	2016SR287546	教学数据档案管理及分析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5	2016SR287930	研学教育课程管理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6	2016SR287922	学生研究性学习辅助系统	V1.0	2016年10月11日

公司所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权属清晰；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诉讼或仲裁的情形；公司商标的使用合法合规。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	备注
畅客国旅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国家旅游局	L-GD-CJ00337	2016年取得，许可经营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

粤教国旅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广东省旅游局	L-GD02074	2015年取得，许可经营入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
------	------------	--------	-----------	---------------------------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以轻资产的模式运营，固定资产较少，主要为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办公用房均采用租赁方式。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电子设备	188,865.50	31,674.40	157,191.10
办公设备	533,817.17	14,755.55	519,061.62

(五) 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经营具有重要影响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1	广东羊城同创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畅客国旅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2)号自编4楼07-13、19-22号房	955.01	办公	2016.10.1-2021.07.24
2		越际知鸿教育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2)号自编4楼03、04、17号房	203.84	办公	2016.07.25-2021.07.24
3		粤教国旅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2)号自编4楼15号房	42.44	办公	2016.07.25-2021.07.24
4		卡灵顿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2)号自编4楼01、02、18号房	208.08	办公	2016.07.25-2021.07.24

(六) 公司相关资质的变更情况

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办理变更，尚未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册员工共56人。

(1) 按岗位结构划分

员工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6	10.71%
行政人员	8	14.29%
财务人员	6	10.71%
研发人员	25	44.64%
业务人员	11	19.64%
合计	56	100.00%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员工岗位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含)	40	71.43%
31-40岁	12	21.43%
41-50岁	3	5.36%
50岁以上	1	1.78%
合计	56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岗位	人数	占比
研究生以上	11	19.64%
本科	34	60.71%
大专	11	19.64%
合计	56	100.00%

2、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

报告期内公司由传统旅行社转型升级为专业的游学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游学课程的设计、开发及销售。公司管理、运营团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精准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保证公司游学业务的稳定有效运行。其余各岗位员工也均拥有有效开展实际业务的能力。公司员工岗位结构完整，现有员工各司其职，能够支撑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业务与人员匹配合理，对公司整体经营具有互补性。

(八) 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知鸿股份共有员工29名，越际知鸿教育共有员工18名，粤教国旅共有员工2名，卡灵顿共有员工7名。公司及其子公司为48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及其子公司为44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浩宇已出具《关于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宜的

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及其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未缴纳或者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款项或因被处罚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九）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

1、营销部门情况

公司十分注重市场开拓能力，共成立了包括发展部、市场部及客户部三个部门在内的销售体系。

发展部：主要负责学校及同行渠道的开发和销售工作，包括日常的业务对接、与学校共建研学课程开发及渠道宣传活动落地等。

市场部：主要围绕营销需求提供线上线下活动及相关材料的策划和设计，扩大C端客户粘度，同时在B端及C端强化公司品牌形象。

客户部：主要负责公司整体客户的日常维护和客户资料沉淀，推进已有客户的复购和满意度调查。

2、营销团队优势

公司营销团队的成员多具备旅游及教育双重背景，不仅熟悉国内外教育旅游及营地资源，并能与学科教师沟通和探讨课程的设计，提供专业的旅游行程安排和课程设计建议，对比同行企业更能发挥和展现自身游学课程中的教育意义。

3、营销策略

凭借丰富的学校资源和教育课程开发优势，公司主要采取“B2B2C”的市场推广策略。

在学校渠道部分，结合国家研学旅行及素质教育相关政策，与专业教育协会、学校及学科教师开展深度的课程开发及共建合作，在提升产品的专业权威度的同时，完成后续C端客户的销售转化。并通过前期合作过程，建立稳固的销售渠道，锁定C端客源。

在同行渠道部分，公司凭借自身在旅游运营及研学旅行课程开发上的优势，与具有丰富学生资源的教育平台及连锁教育机构合作，为其提供符合其教育需要的专业产品，迅速建立分销渠道。另外，通过与具备旅游资源优势的传统旅

行社合作，迅速扩大自身基础旅游、交通及接待资源，有效降低开发成本，提升扩张效率。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元）	占总额百分比（%）
游学	39,270,421.63	72.57	9,050,037.48	17.81
旅游	14,050,614.37	25.96	41,046,337.48	80.80
其他	793,785.20	1.47	704,388.58	1.39
合计	54,114,821.20	100.00	50,800,763.54	100.00

(二)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 年度			
1	江苏爱抱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13,514,027.78	24.97
2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6,728,912.27	12.43
3	北京百程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5,660,377.36	10.46
4	广东风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989,416.98	3.68
5	广东熊猫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1,438,971.70	2.66
	合计	29,331,706.09	54.20
2015 年度			
1	广州市领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492,502.50	8.84
2	广东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清远分公司	2,607,153.00	5.13
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1,376,400.00	2.71
4	珠海安骅汽车有限公司	1,355,875.00	2.67
5	广州冰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20,000.00	2.40
	合计	11,051,930.50	21.75

报告期内，客户群体发生变化，主要由旅行服务的消费者转变为了游学课程的消费者。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也由购买旅游产品的公司客户转

变为了游学课程的分销商。

(三)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2016 年度			
1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11,039,266.85	23.95
2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7,521,623.09	16.32
3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6,028,390.34	13.08
4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078,582.16	8.85
5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275,205.49	4.94
合计		30,943,067.93	67.14
2015 年度			
1	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11,398,538.40	26.04
2	四川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7,713,582.00	17.62
3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4,834,211.00	11.04
4	广州翔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62,234.08	7.00
5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699,700.00	6.17
合计		29,708,265.48	67.87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的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和纠纷。

1、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合同实际执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合同以及主要长期大额销售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元）	已确认收入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江苏爱抱团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合作协议书	框架合同	13,514,027.78	2016.8.1-2017.7.31	正在履行
2	广州海星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旅行社合作协议书	框架合同	6,728,912.27	2016.8.1-2017.7.31	正在履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元)	已确认收入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3	北京百程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出境旅游产品采购协议书	框架合同	5,660,377.36	2016.7.1-2019.6.30	正在履行
4	广东风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合作协议书	框架合同	1,989,416.98	2016.1.1-2016.12.31	履行完毕
5	广东熊猫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旅行社合作协议书	框架合同	1,438,971.70	2016.1.1-2016.12.31	履行完毕
6	广州市领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合作协议书	框架合同	4,492,502.50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广州市国内旅游组团合同	1,053,400	1,376,400.00	2015.12.20-2015.12.27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在业务的开展过程中，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签订了框架性协议，为客户提供旅行服务，该类协议并未约定具体金额，在委托事项具体发生时由双方进行结算。截至本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签订的合同如下（合同实际执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合同以及主要长期大额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出团日期	履行情况
1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016,750 元	2016.7.10	履行完毕
2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048,000 元	2016.7.10	履行完毕
3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300,000 元	2016.7.30	履行完毕
4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462,500 元	2016.7.30	履行完毕
5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102,000 元	2016.7.18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出团日期	履行情况
6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14,000 英镑	2016.7.18	履行完毕
7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出境旅游团与境外接待协议	113,100 英镑 +82,000 元人民币	2016.7.17	履行完毕
8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组团社与境内接待社合同	采购框架合同 2016 年发生额： 7,521,623.09 元 2015 年发生额： 4,834,211.00 元	2015.1.5-2016 .12.31	履行完毕
9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机票订购协议	采购框架合同 2016 年发生额： 4,078,582.16 元 2015 年发生额： 2,699,700.00 元	2015.1.1-2016 .12.31	履行完毕
10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行社委托接待合同书	采购框架合同 2016 年发生额： 2,275,205.49 元	2016.6.27-201 7.6.26	正在履行
11	北京美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接待合同书	采购框架合同 2016 年发生额： 1,192,444.91 元	2016.1.1-2016 .12.31	履行完毕
12	广东熊猫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机票订购协议	采购框架合同 2016 年发生额： 1,135,728.11 元 2015 年发生额： 1,116,230.00 元	2015.4.1-2016 .12.31	履行完毕
13	北京东方希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合作协议	1,131,547.17 元	2016.7.26-201 6.8.4	履行完毕
14	广州翔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组团社与境内接待社合同	采购框架合同 2015 年发生额： 3,062,234.08 元	2014.12.5-201 6.12.31	履行完毕
15	四川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组团社与境内接待社合同	采购框架合同 2015 年发生额： 7,713,582.00 元 2016 年发生额： 702,893.00 元	2015.6.15-201 6.6.30	履行完毕
16	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机票订购协议	采购框架合同 2015 年发生额： 11,398,538.4 元 2016 年发生额： 695,290.00 元	2015.1.1-2016 .12.31	履行完毕
17	航达票务代理(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机票订购协议	采购框架合同 2015 年发生额： 1,947,019 元	2014.6.1-2016 .6.31	履行完毕
18	北京美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旅游接待合同书	采购框架合同 2015 年发生额：	2015.3.1-2016 .2.29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出团日期	履行情况
			1,303,000.00 元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采购、销售合同总额与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相匹配。

3、借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借款。

4、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旅行社细分行业，是经国家旅游局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的旅游产品提供商。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游学业务，另一部分为传统的旅游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由毛利率较低的传统旅游业务逐渐向毛利率较高的游学业务转型，商业模式进行了升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游学业务已经涵盖国外游学及国内研学。公司以服务流程为主线，构建了整体化的信息管理系统，并以信息化平台为基础，进行采购管理、产品研发、销售推广、团队运作、后续服务，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游学服务。

以下从经营模式上进一步具体说明公司转型后的商业模式：

（一）产品设计模式

公司在设计游学产品时，强调“以游为手段，以学为目的”，致力于开发能力提升和文化体验并重的游学产品。在具体的产品设计过程中，采用五力模式（执行力、领导力、意志力、创造力、思考力）和多元智能理论（探索自然、自我认识、人际关系、音乐节奏、身体运动、视觉空间、语言文字、逻辑数学）为导向，围绕游学所在地的教育资源确定产品主题，然后结合游学目的地的风土人情和自然风光，综合顾客的个性化需求之后，对游学产品进行深度设计。通过公司进一步的资源整合，形成最终产品并通过公司的各方销售渠道对外推广。

为了让学生在游学过程中取得最大收获，公司针对学生的年龄、外语水平

以及个性差异进行综合考量，对每次游学课程都进行个性化设计，将游学产品的设计细化至行程的每一天和每一个课程，并形成游学手册，让学生在出行前即可预估此次游学的收获，使客户有更好的学习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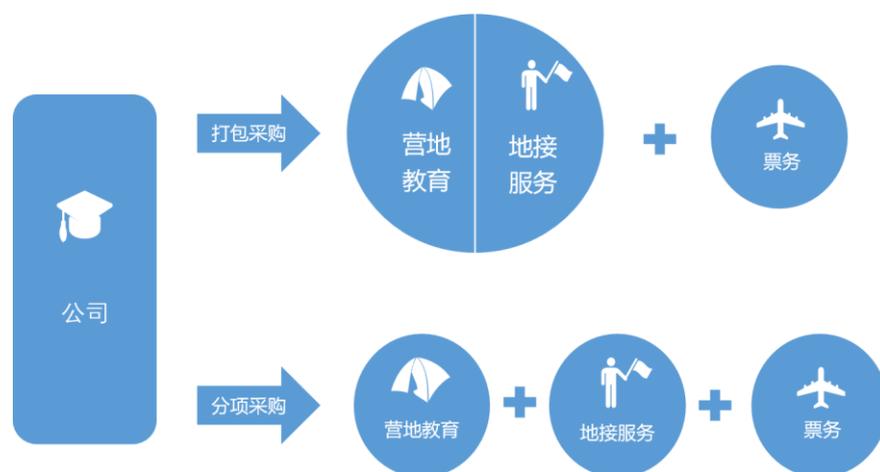
（二）采购模式

1、公司游学业务的采购模式

公司提供游学课程需要采购营地、票务、地接服务等三大要素。公司采购的国外营地可分为“国际比赛营”、“国际英语营”、“名校公寓营”、“全真插班营”、“特色主题营”等五大主题营地，具体课程内容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国内营地教育可分为“本土文化”、“自然科技”、“自然探索”、“社会经济”、“博物馆主线”、“历史名人”等六大主题课程，主要由公司在博物馆、纪念馆、艺术馆、研究所等场所的基础上注入课程内容形成，具体课程内容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地接服务则涵盖了导游服务、餐饮服务、酒店服务、运输服务、景点门票等多项小的要素。

（1）国外游学

对于国外游学，公司在进行采购时，主要分为整体打包采购和分项采购两种方式。



1) 打包采购

考虑到地接社对游学目的地的熟悉程度，为了给营员更优质顺畅的游学体验，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己的课程设计，将所需的除机票以外的要素，交由地接社采购，包括营地、酒店、景点门票、交通运输等服务，配合公司在目的地开展游学服务。公司在选择地接社时具有严格标准，以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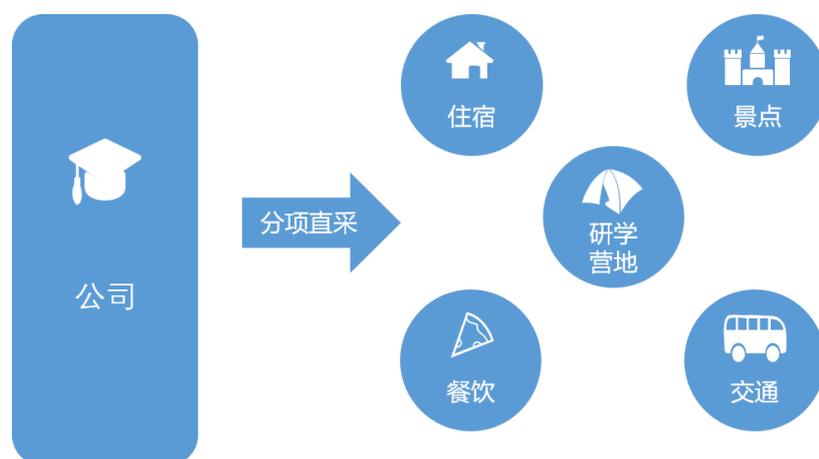
的服务。公司采购地接社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时通常预付部分款项，在地接社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2) 分项采购

为了加强公司对游学业务上游关键资源的把控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针对部分境外游学项目，公司直接采购游学中的单项要素进行整合。公司采购营地资源，主要分为直接采购和间接采购两种方式。直接采购为公司直接对接提供营地教育的机构，按需分次采购。结算时需预付部分款项，余款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成后支付。间接采购为公司通过国内的营地代理商或境外旅行社采购营地资源。地接服务根据目的地的不同，由公司直接向境外地接社采购或向境内旅行社采购。机票则主要由公司向票务代理商进行采购。

(2) 国内游学

对于国内游学，采购模式主要为直接采购。根据国内游学课程的内容，公司对相关的食宿、交通、景点、研学营地等要素实行分项直采，控制成本并保证国内游学课程的质量。



2、公司旅游业务的采购模式

公司的旅游线路包括自主开发的线路与向同业旅行社采购的线路。根据线路类别的不同，可分为直接采购模式和间接采购模式。

对于自主开发的线路，主要为直接采购模式，公司整合旅游中的食宿、交通、景点、购物、娱乐等要素，根据客户的时间安排、标准、行程特点等要求，与票务代理商、酒店、景区、餐厅等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签订合作协议，对包括机票、酒店、景区门票、餐饮及其他单项要素实行分项直采，控制成本并保证产品组合的质量。

对于其他旅行社更具成本优势的线路，采用间接采购模式，直接委托其他旅行社提供地接服务，公司安排导游，全程陪同，保证服务质量。在采购同业旅行社的旅游线路时，公司从资质、实力、信誉及产品的竞争力等多个维度对供应商进行综合筛选考量，最终确定年度合作的对象，签订旅游委托代理框架协议。公司采购同业旅行社提供的线路或服务时通常预付部分款项，在同业旅行社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三）销售模式

1、公司游学业务的销售模式

（1）国外游学

公司国外游学销售模式如下：



公司国外游学业务的销售渠道主要分为直销渠道和分销渠道两部分。直销渠道主要为中小学校。公司通过与校方合作，每年在寒暑假前，入校进行课程宣讲，并对学生的综合核心能力进行深度测评，为其推荐最适合的课外成长活动方案，充分发挥学生的潜在天赋。若学生有意向参加国外游学课程，一般公司先与学生家长签订意向协议，收取定金，余款在出行前全部结清。采用直销模式，可以加深公司对目标客户的了解，提供更加直接周到的服务，便于服务活动结束后的反馈工作和客户忠诚度的建立。

分销渠道主要包括旅行社、语言培训机构、留学机构等在内的同业机构。在分销模式下，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进行游学课程开发，对涉及到的“吃、住、行、游、学、购、娱”等上游的各项资源事先整合，形成具体的游学产品，然后通过同业旅行社或其他专业游学机构推广并销售给最终消费者，同业机构再将客户交由公司组团带领出国完成整个游学课程。分销模式下，公司一般先与同业旅行社或游学机构之间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由同业机构根据需求不定期下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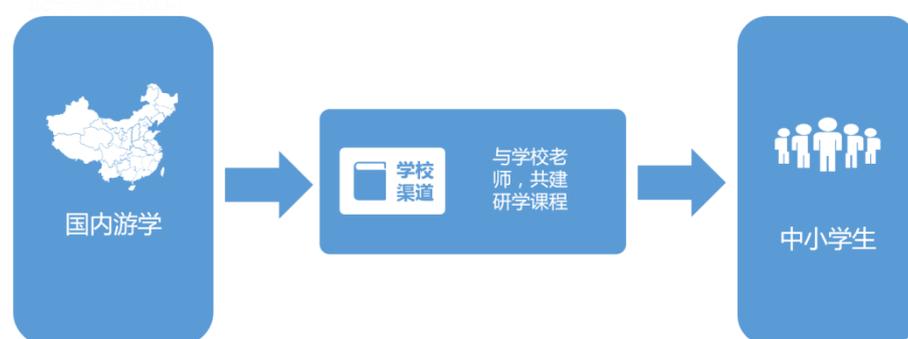
订单，公司按成本加成的方式设定售价，销售给同业机构，并直接与同业机构进行结算，最后公司在学生回团后确认收入。采用分销模式可以有效将公司开发游学课程的优势与各分销商的渠道优势结合起来，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知鸿股份出境业务主要是境外游学服务，境外游学客户主要来源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学校，另一部分为包括旅行社、语言培训机构、留学机构等在内的同业机构。公司通过与校方合作，若学生有意向参加国外游学课程，一般公司先与学生家长签订意向协议，收取定金，余款在出行前全部结清，学生的监护人或相关单位在出境前签署书面《保证书》，保证赔偿公司因游客在出境游期间的违法违规行而遭受的相关损失，公司不向学生收取出境旅游押金。通过同业机构进行分销的，公司一般先与同业机构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按次进行结算，公司亦不向其收取出境游押金。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知鸿股份签订的游学业务合同，核查在报告期内由各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及知鸿股份出具的承诺等材料，并且通过“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全国法院失信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裁判文书网”等网站进行查询，未发现知鸿股份存在旅游者交纳出境旅游押金后不能得到及时归还，出境游押金被侵占、挪用，损害旅游者合法权益而被起诉的情形。主办券商查阅知鸿股份财务数据，亦未发现公司有收取出境游押金情形。

(2) 国内游学

公司国内游学销售模式如下：



公司国内游学业务，主要采用进校直销的模式。公司先与学校签订合作协议，根据每个学校的特色，与学科老师、专家教授共同研发主题和课程，深度结合知识点和教学进度，以灵活有趣的研学任务，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升学生对所学知识的应用实践能力，引导学生行走中自主观察和思考，应用所学

知识发现和解决问题，达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

2、公司旅游业务的销售模式

公司普通旅游销售模式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旅游业务可分为直销模式和分销模式两种。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各大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客户签订合同；分销模式下，公司与同业机构签订框架性协议，按次结算。

（四）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收入主要来自二个方面：一是为终端客户提供游学或旅游服务；二是通过旅行社和游学机构分销游学或旅游产品。

公司的商业模式上在传统的旅行社服务的基础之上，进行了转型升级。公司在充分发挥游学直销业务优势的同时，大力拓展分销业务，致力于形成直分销一体化的商业模式。之所以进行商业模式的升级转型，一方面由于公司拥有对海外游学营地等关键上游资源良好的控制能力，并能有效进行资源整合，为青少年游学提供“一站式”的解决方案，另一方面，相比传统的旅游服务，游学业务的毛利率更高。

（五）服务保障模式

1、行前安全教育

在学生们出行之前，将组织行前安全教育，详细讲解各项安全注意事项，让学生们掌握各项自我保护的技巧，思想上重视安全问题，从而达到预防效果。

2、采购环节严格把关

公司严格按照《旅行社出境旅游服务规范》以及《旅行社服务通则》等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并制定了企业自身的产品采购标准，对境外机构项目的经验、规模、人员素质、环境等各个方面进行严格把控，保证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

务。对寄宿家庭从教育、经济、文化等方面综合考察，严格筛选，并且均在当地警察局备案。在出行方面，公司只选择优质安全的航空公司，切实保障学生的出行安全。

3、营地安全保障

落地后有工作人员接机，然后专车将学生送达营地。营地将实行封闭式管理，学生的学习生活均有统一的安排，24 小时有生活老师和带队老师管理，让家长安心。

4、同行照顾、保持联络

将学生分成 3-5 人一组的小分队，设立小队长，指定大家互相照顾看管，有两个以上的老师负责带队，活动中随时清点人数，确保安全。学生佩戴专门的卡片，上面留有紧急联系电话和地址供学生备用。老师每日询问汇总，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及时巡查，与家长保持联系并反馈意见。

5、应急预案

公司有针对性各种突发情况的完整应急预案，预案包括外来侵害造成的安全事件、火灾事故、营员走失、营员物品丢失、交通事故、自然灾害、恶劣天气、食物中毒、营员纠纷等，几乎涵盖了游学期间内可能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

6、保险

公司为参团的学生购买了高额国际旅游保险，学生在境外就诊，回国后符合合理赔条款者可获得保险公司的理赔款。

7、售后服务保障

每次游学结束后，公司会安排营员参与闭营典礼，一方面展示学习成果，另一方面对客户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旨在详细了解客户接待情况，及时解决所出现的质量问题，披露可能出现的质量隐患，沉淀数据和相关建议，为课程服务的提升提供指导意见和参考内容。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业务为旅行社服务中的游学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L72）；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旅行社服务（L7271）。

（二）行业监管体系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

1、行业主要监管部门及职能

游学行业兼具教育和旅游的特点，国家旅游局、教育部是我国游学行业的国家监督管理机构，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旅游局（委）和教育局是地方游学行业的主管部门。从行业管理情况来看，除出境游学需要旅行社具备出境业务经营许可证以外，游学行业是完全竞争性行业，各个政府职能部门按照产业政策进行宏观调控，如教育部制定研学旅行政策，加强政策指导，国家发改委制定相关产业政策，国家旅游局、教育部牵头制定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等工作。各级教育管理部门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对游学行业进行监督和管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

时间	法律法规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2016年12月	《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	教育部、国家发改委、公安部、财政部等11家部门	加强研学旅行基地建设、允许学校委托有资质机构组织研学旅行。
2016年2月	《首批中国研学旅游目的地和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	旅游局	北京市海淀区、安徽省黄山市、江西省井冈山市等10个城市为目的地，北京市卢沟桥纪念馆等20家单位为示范基地。
2015年8月	《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把研学旅行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教育范畴。支持建设一批研学旅行基地，建设健全研学旅行安全保障机制。加强国际研学旅行交流，规范引导中小学生赴境外开展研学旅行活动。
2014年12月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意见》	教育部	强调了综合素质培养的重要意义，明确需从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以及社会实践等多个方面进行评价。
2014年8月	《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树立科学旅游观；增强旅游发展动力；拓展旅游发展空间；优化旅游发展环境；完善旅游发展政策
2014年7月	《中小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	教育部	对举办者安排活动的行程安排、安全保障等提出指导意见，规范了带队教

时间	法律法规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行))		师人数、教学内容占比等具体内容。 《指南》为整个活动奠定了行业基本标准和规则。
2014年3月	《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育部	进一步推动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深入开展,明确研学旅行的主要内容、基本原则以及实施时间。
2013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全国人大	兼顾了旅游产业各要素和旅游经营全链条,综合了经济、行政和民事法律规范,明确了政府统筹、部门负责、综合协调的旅游发展和管理机制,帮助规范旅游市场,建立健全旅游市场规则,强调了对旅游者的保护。
2013年2月	《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	国务院	逐步推进中小学生的研学旅行,鼓励学校组织学生进行寓教于游的课外实践活动。
2012年6月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旅游业的实施意见》	国家旅游局	进一步发挥民间资本的重要作用,对于促进我国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就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发展旅游业提出“坚持旅游业向民间资本全方位开放,鼓励民间资本投资旅游业等”实施意见
2012年2月	《关于金融支持旅游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	人民银行、发改委、旅游局、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	大幅改善旅游企业的发展环境,进一步加大了金融对旅游业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主要体现在旅游企业在信贷方面将获得更大的支持以及未来融资渠道的多元化
2011年12月	《中国旅游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国家旅游局	十二五期间,我国旅游业发展的重要目标是推动行业发展方式转变,到“十二五”期末,旅游业初步建设成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在转方式、扩内需、调结构、保增长、促就业、惠民生等战略中发挥更大功
2011年6月	《旅行社出境旅游服务规范》	国标委	规定了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活动所应具备的产品和服务质量的要求
2010年11月	《关于促进旅行社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家旅游局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改进、优化旅行社企业经营和产业发展氛围;全面贯彻实施《旅行社条例》,为旅行社创造良好的经营环境;加快推进旅行社经营服务标准化,进一步规范旅行社经营服务行为;支持旅行社增强实力;加快形成全国统一的旅行社投资、经营、服务市场
2010年5月	《关于试行旅行社委	国家旅游	旅行社可以在其业务经营范围内,委

时间	法律法规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托代理招徕旅游者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局	托其他旅行社代理招徕国内旅游、出境旅游（不含赴台湾地区旅游）和边境旅游的旅游者
2010年4月	《关于旅行社设立分社有关事宜的通知》	国家旅游局	旅行社分社的设立不受地域、数量的限制；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可以根据市场发展需要来设立分社，即既可设立只经营国内旅游业务和入境旅游业务的分社，也可以设立只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分社，还可以设立经营国内、入境和出境旅游业务的分社
2009年12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国务院	旅游业是战略性产业，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提出要把旅游业培育成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要有序发展出境旅游，要加大金融支持，积极鼓励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融资。要强化大旅游和综合性产业观念，把旅游业作为新兴产业和新的经济增长点加以培育、重点扶持
2009年5月	《旅行社条例》	国务院	是旅行社行业准入的基本法规，对旅行社的设立、旅行社经营、监督检查以及法律责任等做出了原则性的规定，并对出境游的经营资质和业务操作提出了具体要求，是保障我国旅行社行业稳定、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
2009年5月	《旅行社条例实施细则》	国家旅游局	对《旅行社条例》进一步细化，规定了旅行社设立、变更及经营等具体内容
2009年3月	《旅游服务质量提升纲要（2009-2015）》	国家旅游局	对整体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推动旅游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旅游产业科学发展等有着重要意义

3、相关法规对游学行业发展的影响

2013年2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民旅游休闲纲要（2013-2020年）》，纲要中提出“逐步推行中小学生游学”的设想，自此，国内游学在政府推动下，迅速发展起来。

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加强政策指导，采取试点先行、典型引路方式，稳步推进各地开展中小学生游学活动。2013年教育部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分两批在安徽、江苏、陕西、上海、河北、江西、重庆、新疆等8个省（区、市）启动研学旅行试点工作，据不完全统计，至2014年底试点地区约574所学校、60多万名学生参加。游学既培养了学生的

生活技能、集体观念、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又带动了国内旅游增长。教育部先后制定印发《中小学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行）》等政策文件，并结合“中国梦”主题教育、“少年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系列教育活动，总结推广试点地区经验，促进游学健康发展。一是丰富课程体系。围绕文化、历史、思想道德、科技、环保等，开发一批游学课程，初步形成了行前定课题有准备、行中重体验有收获、行后抓总结有展示的课程实施“三步骤”。二是探索保障机制。围绕活动审批、经费筹措、安全保障、评价激励等积极探索，推动游学有序开展。三是整合资源平台。依托博物馆、科技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景点、企业、科研机构、高校等，采取共建、挂牌等方式，建设向学生免费开放的游学资源平台。

2015年8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把研学旅行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教育范畴。支持建设一批研学旅行基地，建设健全研学旅行安全保障机制。加强国际研学旅行交流，规范引导中小學生赴境外开展研学旅行活动。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的精神，充分发挥研学旅游在满足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群体了解基本国情（省情、市情、县情等）、增长见识、陶冶情操等方面的作用，国家旅游局在全国组织开展了“中国研学旅游目的地”和“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品牌认定活动。2016年2月，国家旅游局公布《首批中国研学旅游目的地和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名单，决定授予北京市海淀区、安徽省黄山市、江西省井冈山市等10个城市为“中国研学旅游目的地”的称号，授予北京市卢沟桥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等20家单位为“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的称号。

（三）我国游学行业发展现状

游学兼具旅游与教育服务的双重功能，受益于新一代父母消费方式的转变以及教育理念的更新，游学市场近几年来蓬勃发展。根据中泰证券研究所的数据，2014年中国海外游学人数接近35万人次，市场规模近90亿元，2015年达到50万人次，市场规模达到120亿元，并将以每年不低于40%的比例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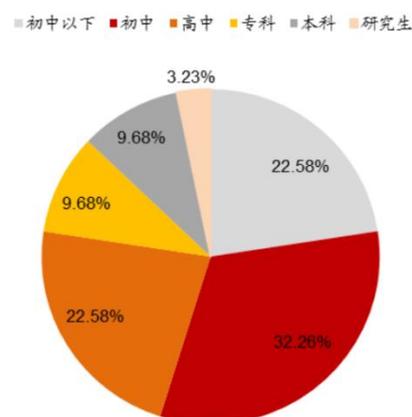
来源：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游学市场需求强烈，主要的推动因素有以下四点：

1、留学潮升级，出现低龄化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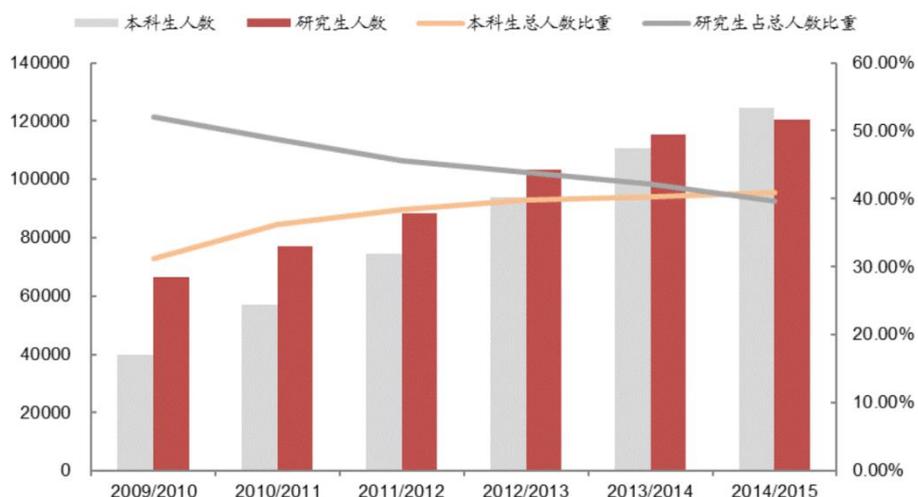
我国留学群体正在向着“低龄化”方向发展。根据中国教育在线的调查数据显示，初中以下、初中和高中有出国意向的学生分别为 22.58%、32.26% 和 22.58%，而本科及研究生分别仅占 9.68% 和 3.23%。以美国为例，2009/2010 学年时，赴美留学的研究生人数约为本科生人数的 1.7 倍；但到 2014/2015 学年时，赴美留学的本科生人数已经反超研究生 4000 余人。游学最主要的形态是夏令营以及冬令营，目标群体是还未出过国的中小学生，他们的留学需求催生了体验式的游学，因此留学低龄化显著推动了游学参与人数的上升。

有出国意向的学生学段分布



资料来源：中国教育在线

2009/2010 至 2014/2015 学年中国赴美留学本科生与研究生人数



资料来源: wind

2、高净值家庭增多

出境游和消费型教育是高端消费。2010年至2015年中国高收入人群数量在稳定增长，2015年已经超过150万，正是这些高净值家庭的扩张为游学类高端消费奠定了基础。

3、消费型教育时代来临

游学的本质是消费型教育、即素质教育的一种方式，对于学生视野开拓、实践技巧和社交技巧均有益处。因此受到学生和家长的追捧，且长期趋势向好。

4、出境游市场火爆

近年来，我国公民的旅游观念也开始发生转变，出境旅游逐渐成为公民休闲度假的重要选择。2015年我国出境游维持高速增长。国家旅游局数据显示，2015年，中国出境游达1.2亿人次，中国旅游研究院和蚂蜂窝旅行网共同发布的《全球自由行报告2015》显示，2015年中国自由行出境人次达到8000万，平均消费11,624元，同比增长24.1%。虽然近年出境游客流增速较快，中国出境游渗透率（出境旅游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仍较低，2014年仅8.6%；而美国、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的出境游渗透率在20%-30%。我们认为，出境游客流上升空间巨大，未来几年高速增长的势头有望保持。

我国出境人次保持稳定增长



来源：wind

我国旅行社组织的出境游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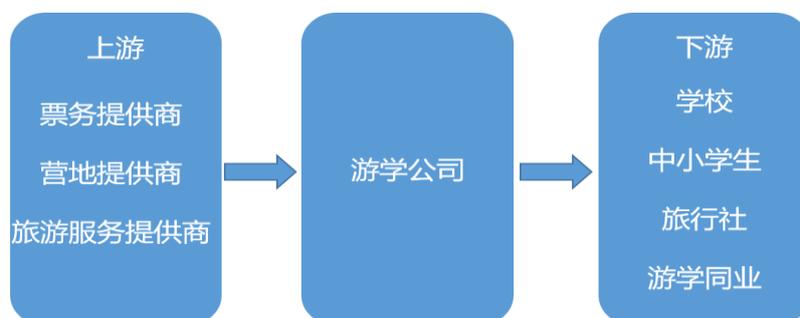


来源：wind

可以预计，在留学热和出境热双重效应的叠加之下，国际游学市场将迅速扩张。

(四) 产业链关系

游学产业链正在逐步形成，各家机构根据自身优势切入行业，呈现群雄逐鹿的情况。游学产业链的上游覆盖面广、形式多样，按照产业链分工，基本可以分为票务提供商、营地提供商、旅行服务提供商三类。游学产业链的下游主要是学校以及中小學生客户等。



1、票务提供商

票务是交通基础设施产业，也是发展游学行业的基础和重要前提，票务的便利程度直接影响了一个地区的游学活动报名情况，对于参加国际游学的中小學生，以飞机为主要的交通方式，对于参加国内游学活动的未成年群体，应当尽量选择火车下铺或高铁等出行安全系数更高的交通方式。

2、营地提供商

营地提供商是游学中室内课程、课外活动所在地的统称，比如语言学校、哈佛校园、剑桥大学等。营地学习及交流是“境外游学”中最关键的环节。与国外学生一起学习、听国外教授讲座能深化励志游学主题，带团辅导员与营员朝夕相处，随时交流会使营员受到极大的鼓舞，对其未来的生活、学习、人际交往等方面均能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3、旅游服务提供商

旅游服务提供商主要指地接社，这类机构主要负责学生的食宿接待，交通以及观光等问题。游学活动期间的住宿和餐饮选择也对整体满意度有较大的影响，公司所选合作单位必须具有完备的资质，并与公司提前签署合作协议，同时要符合青少年学生的生理、心理健康要求。游学期间的景点选择要符合游学课程的主题需求，除了游学目的地有特色的景点之外，还应注意选择一些具有教育意义的博物馆、纪念馆等，让教育元素融入行程当中。

（五）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质壁垒

根据 2014 年 7 月实施的《中小学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行）》，境外研学旅行需委托旅行社办理出境手续、安排境外食宿事宜的，应选择国家旅游局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由于国家对旅行社行业准入实行许可制度。根据 2009 年 5 月 1 日国家旅游局颁布的《旅行社条例》和《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管理办法》，新设立的旅行社只能获得国内游和入境游的经营资质。旅行社自取得国内游和入境游的经营资质满两年，且未因侵害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行政机关罚款以上处罚的，才可以向国家旅游局或其委托的省级旅游局申请出境游经营资质。国内现在有大量的小型旅行社或教育机构没有资质仍然私下经营出境游学业务，服务水平参差不齐。相比之下，拥有资质的机构开展出境游学业务相对规范，这对于机构的品牌和口碑是很好的保证，更能得到市场的认

可。

2、资源壁垒

公司是否能把控足够的票务、营地、高校、签证、境外地接等上游资源，与上游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整合资源，实现规模化经营，直接关系到游学机构能否提供更具教育内涵且性价比更高的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需要。

3、渠道壁垒

由于目前游学行业主要的服务对象为中小學生，根据客户的特征而言，客户渠道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中小学校；二是培训机构；三是在线平台。在以上渠道中，中小学为最主要的渠道来源。因此能否与中小学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稳定的客户渠道来源，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营收状况。

4、品牌壁垒

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消费者对游学服务的质量也不断提高。游学业务竞争日趋激烈，不同机构之间的竞争将由简单的价格战转向产品、渠道与品牌的综合竞争。这就要求企业通过长期经营实践，逐步建立广泛的客户基础、丰富的产品种类以及完善的服务体系，树立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因此对于市场的初入者，在公司品牌还没有良好口碑的情况下，想要打开业务局面，吸引客户存在较大的困难。

5、人才壁垒

游学服务由于涉及业务面较广，涵盖到“吃、住、行、教、游、娱”等多个方面，同样具有对人才要求高的特点，既需要旅游行业经验丰富的从业人员，还需要有教育行业经验的游学产品研发团队，除此之外，外部专家学者的参与和支持也是必不可少的。因此拥有大量具备一定旅游背景、教育背景的专业人员是一个游学教育机构最核心的竞争力。

（六）行业特点

1、季节性

受我国休假制度和中小学学制的影响，我国的游学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顾客对于游学产品的需求一般集中在寒、暑假以及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一般来说，每年度主要分为两个周期，3月至8月为春夏季游学，9月至次年2月为秋冬季游学。春夏季游学接待期集中在7、8月份，秋冬季游学接待期

主要集中在 1、2 月份。

2、区域性

由于游学业务特别是国际游学一般属于长线出境游项目。中国幅员辽阔，各地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区域性的地方传统文化也不一样，因此，各地区游学的客流量以及消费行为、目的地有所不同。从客源的区域结构来看，中国东部地区比较富裕，西部地区比较落后，因此，国际游学的客源主要在东部经济发达地区，如环渤海经济区、长三角地区，以及珠三角地区。相对而言，中西部地区的消费者选择境内游学的占比要较沿海发达地区高一些。

3、团体活动为主

游学活动一般以团体活动为主，由学校、教育机构、留学中介、培训学校和旅行社等组织。目前，市场上的主要形式是周末或寒暑假期间举办的夏令营、冬令营、境外游和各种形式的文化交流，旨在达到提高学生在科学知识、智力能力、情感意志、个性心理等方面能力的预期目的。随着研学旅行被纳入教育范畴，以教学为目的、在教学时间内开展的、近距离游学为主的、历时一至三天的活动将得到迅速发展。

4、产品多样化

发展初期，游学活动的产品比较单一：出境市场主要以语言学习或是名校考察体验为主，国内市场则主要是以名校游为主。随着市场的逐渐完善，产品日益多元化，以学习特殊专业知识为主的游学活动频频出现，并逐渐走向了主题化，比如以艺术、文学、体育、科技、历史、生物、探秘等为特色的游学活动。

5、产品同质化

由于游学产品所能够获得的来自客户和消费者的评价都是比较主观的，游学产品的购买者和使用者经常又是分离的，因此很多游学产品的质量是难以评价的，加之市场上的游学机构推出的产品同质化严重，内容大同小异，游学机构难以通过产品或服务差异化来取得竞争优势，对于消费者来说，无论购买哪一个机构产品都是同质无差别产品，以至于众多消费者无法根据产品的差别而形成偏好，从而使产品提供者形成一定的垄断性而影响市场价格。

(七) 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和消费升级

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和人们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游学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15 年全年 GDP 为 67.67 万亿，比上年增长 6.9%，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度增长 8.9%，远超 GDP 增速。随着中国经济的逐步发展，社会保障体系趋向完善，提高居民收入及刺激消费政策与措施力度的不断加大，旅游消费也开始升级，人们不再满足于境内游，境外旅游持续高速增长，在教育方面，也不再局限于课堂之上，逐步向户外实践进行拓展，可以预见兼具“游”与“学”双重背景的游学行业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2) 国家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家教育改革对素质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空前重视，并针对中小学生学习研学出台了一系列的落地政策，把游学作为素质教育、社会实践、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形式和拓展旅游发展空间的重要举措，游学有望成为素质教育、旅游业创新发展的增长点。

(3) “留学热”带动游学需求

受益于新一代父母消费方式的转变以及教育理念的更新。留学逐渐出现低龄化的特点。中小学生学习需求的上升同时也催生了体验式的游学需求。可以预见随着留学热的持续，游学行业也将随之同步发展。

(4) 系列行业标准即将出台

游学行业相关标准即将出台，内容覆盖研学旅行、出境游学与游览基地服务规范等内容。行业规范的出台，将会改变频遭诟病的行业乱象，有助于游学行业良性发展。

(5) 中国良好的外交形象和国际关系

由于国际游学涉及跨越两个或多个国家、地区，签证是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近年来，随着中国良好的外交形象在国际上进一步树立，国际关系日趋良好，申请签证的手续越来越便利，进一步促进了出境游市场的发展。

2、不利因素

(1) 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的游学行业，产品主要包括夏冬令营、游学和其他课外社会实践

活动。近期，国家对于游学行业持大力支持态度，并发布了多项落地政策，在资金上、活动组织上等促进游学行业的快速发展。游学涉及青少年的教育和安全问题，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和管理。若国家对游学行业的相关政策有所调整，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相关的经营策略，有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紧跟国家政策，计划增多国内短线游学产品，并开发国内营地教育，通过布局国内外游学项目，分散风险。

(2)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游学行业市场不断细分，各类游学服务性质机构不断出现，大型旅游集团及传统教育机构开始涉足游学行业，行业内竞争日趋白热化。虽然公司依靠良好的口碑以及稳定的合作渠道，在广东省内依旧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由于参与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不能排除公司未来会有强力的竞争对手，从而在特定细分领域处于竞争劣势的可能性。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目前公司自主开发的学生评估系统 STAR 测评系统已初步上线。作为入校业务的入口产品，公司将对其进行深度优化，逐步构建测评数据库，未来该系统不仅将起到开拓新客户的作用，也能达到对存量客户的精准营销。通过该系统，公司在游学的行前、行中、行后对孩子的综合核心能力进行深度测评和有针对性的提高，能将学生的游学教育成果进行可视化展示，优化客户使用体验，相比其他游学产品，建立产品技术门槛。

(3) 游学安全风险

青少年外出游学，安全问题为重中之重。凡是影响到营员人身财产安全的新闻事件，都将会影响家长和孩子的游学选择，甚至直接导致该目的地不适合游学，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为游客购买了足额的旅游行程险，并针对各种突发情况准备了完整的应急预案。同时，公司委派专人全程陪同并及时向公司反馈现场情况，确保了在意外情况发生时能有效应对。

(4) 汇率变动风险

境外游学项目是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方向，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设计覆盖国际名校、历史文化城市的国际游学项目，委托境外地接社及合作伙伴安排车

辆、住宿、景点等服务，公司领队全程陪同游学活动。公司境外游学业务会向境外合作伙伴进行部分资源采购，以英镑、美元进行报价、结算，汇率的波动，会导致公司境外游学项目采购成本发生变化，因此公司的利润会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为对冲汇率变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一方面多元化布局多国境外游学营地，分散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提前签订协议，将价格锁定，也降低了部分风险。

（八）游学行业的竞争情况及公司的竞争优势

1、行业竞争特点及竞争格局

游学市场有着巨大的市场需求，尽管传统教育企业、传统旅游企业、语言培训机构、留学咨询机构、在线旅游企业和在线教育企业都在分羹游学市场，初创企业亦纷纷涌现，但这一细分领域仍属蓝海，远没有形成若干家企业竞争优势明显的寡头市场。

2、行业内主要企业基本情况

目前，市场上各主要参与者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企业概况
1	美之旅 (870076)	北京美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是一家着眼于大旅游、大游学、大教育、大电商的赴美商旅及教育文化交流综合服务的运营商。美之旅在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成都、武汉、重庆、南京、青岛、潍坊、深圳、长沙、西安、杭州、郑州、内蒙古、太原、昆明、贵阳设有分公司或代表机构，可以为全国各地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的国际交流服务。
2	世纪明德 (839264)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9 日，世纪明德是知名的新生代清华校友企业，新三板挂牌企业，游学教育综合集团，拥有完善的研学旅行、夏冬令营等校外教育服务体系。世纪明德以“为 3-18 岁青少年提供社会能力教育整体解决方案”为使命，以“让每个孩子至少有一次游学经历”为愿景，拥有包括国内营、国际营、主题营、亲子营、教师培训、教育论坛等在内的 200 余种社会实践及素质教育全产品体系。自 2002 年至今，已成功为国内外近万所优秀中小学的百万师生提供了优质的研学旅行及夏冬令营服务。
3	乐旅股份 (833099)	上海乐骋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全国第一家成功挂牌新三板主营游学业务的旅行社。在传统旅游业务的基础上，乐旅股份推出两厘米这个研学旅行品牌，以满足国内用户对高质量游学产品的需求。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资质优势

根据 2014 年 7 月实施的《中小学学生赴境外研学旅行活动指南（试行）》，境外研学旅行需委托旅行社办理出境手续、安排境外食宿事宜的，应选择国家旅游局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我国对于旅行社实行准入许可制度。旅行社从事出境游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未取得出境游资质的旅行社仅可从事国内游和入境游业务。公司于 2016 年获得国家出境游资质许可证，公司取得的出境游业务资质会对出境游学旅行带来较大的业务发展机会。

2) 产品优势

目前公司游学产品丰富多样，形成了包括“领袖成长精英”、“游学生活体验”、“全真课堂体验”、“特色主题拓展”、“少年快乐成长”、“亲子教育互动”、“同根文化探索”、“公益课程探索”在内的八大精品课程，构建了“国际比赛营”、“国际英语营”、“名校公寓营”、“全真插班营”、“特色主题营”等五大主题营地。在产品设计上，公司强调“以游为手段，以学为目的”，围绕游学所在地的教育资源优势确定产品主题，然后结合游学目的地的风土人情和自然风光，综合顾客的个性化需求，致力于开发能力提升和文化体验并重的游学产品。

3) 人才优势

游学服务由于涉及业务面较广，涵盖到“吃、住、行、教、游、娱”等多个方面，同样具有对人才要求高的特点。公司员工不仅大专以上学历达到 100%，本科及以上学历超过 80%，而且大都具有旅游背景或者教育背景，有效强化了公司游学产品的研发能力，提升了产品的服务质量。

4) 品牌优势

公司自从事游学行业以来，在行业内积累了深厚的影响力和良好的口碑，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公司与部分中小学以及旅行社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对于公司产品和服务也表示充分认可。公司所具有的品牌优势会成为公司日后业务拓展的坚实保障。

(2) 公司的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相对较小

虽然公司在广东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是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相比，总体规模还是相对偏小，目前的规模已经开始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公司需要

更多的资金扩大自身规模，以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以及产业的转型。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开展多渠道多途径融资，缓解资金不足带来的企业规模发展的局限性，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2) 业务区域单一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广东地区，区域性明显。虽然公司在华南已经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但是与全国性的游学公司和知名旅行社相比还是存在差距。公司计划未来通过在合肥、武汉、成都等地设立分公司的形式，将业务拓展到广东以外的地区，以解决业务区域单一的问题。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挂牌公司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公司成立了股东会，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聘任了总经理。2015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发生股权转让，股东由杨东霖、陈子平变更为谢浩宇、苏玮。同时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谢浩宇、侯昱、陈春为公司董事。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也存在例如股东会没有会议记录等瑕疵，但形式上的瑕疵不影响有限公司的有效运行。

2016年11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2016年11月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11月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和有效执行。

股份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自公司职工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 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与投资者权利保护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

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2016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的治理制度与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机制虽然已经建立，但不够完善。自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新设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进一步完善了现代企业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配套管理制度，这些制度的有效运营将能够充分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可以有效地防范和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今后，公司的经营将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未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安检、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根据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东霖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及“中国裁判文书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东霖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畅客国旅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

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主要从事境内外游学服务；另根据《审计报告》、公司的组织机构文件、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建立了自身的业务流程，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1、根据公司提供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清单》、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场地、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2、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尚未归还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且截至本公转说明书签署之日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知鸿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公司的员工名册、工资表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该等企业中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

（四）财务独立

根据公司提供的组织机构、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并经主办券商核查，截至本

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内部财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的银行开户资料、纳税资料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已建立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

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3、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二）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经过核查公司于报告期内签订的主要合同业务，根据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东霖出具的书面声明，根据亚太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在原控股股东控制期间，公司不存在未披露对外担保及其他重大事项。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规定的制度如下：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谢浩宇	董事长	795.60	117.00	58.50%
苏玮	董事	114.40	-	7.33%
朱利民	监事	65.00	-	4.17%
欧阳少心	监事	65.00	-	4.17%
段浩	董事	-	13.00	0.83%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谢浩宇	董事、总经理	越际知鸿教育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董事、总经理	诺艺教育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子公司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3		董事、总经理	粤教国旅	执行董事、总经理	越际知鸿教育全资子公司
4		董事、总经理	卡灵顿	董事	越际知鸿教育控制子公司
5		董事、总经理	圣瑞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6	侯昱	董事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企业
7		董事	越际知鸿教育	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8		董事	黑龙江粤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关联企业
9		董事	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企业
10	苏玮	董事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企业
11		董事	越际知鸿教育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12		董事	卡灵顿	监事	越际知鸿教育控制子公司
13	陈春	董事、副总经理	越际知鸿教育	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14	朱利民	监事	广州市科端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企业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人员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苏玮	董事	广州越际知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	70%
苏玮	董事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25	8.86%
苏玮	董事	广州粤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2	51%
朱利民	监事	广州市科端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126	42%
朱利民	监事	深圳粤之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杨东霖	公司原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网聚八方箱包有限公司	10	20%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苏玮已将其持有广州越际知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公司董事苏玮投资的广州粤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注销。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承诺函》，承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

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八）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发生的变化：2013年8月起至2015年12月，公司执行董事为杨东霖。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董事长为谢浩宇，其他董事包括陈春、侯昱。2016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谢浩宇、苏玮、陈春、侯昱、段浩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谢浩宇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监事发生的变化：2013年8月起至2015年12月，公司监事为黎强。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2015年12月起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监事为苏玮。2016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欧阳少心、朱利民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何思颖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经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何思颖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化：2013年8月起至2015年12月，公司高管总经理为杨东霖。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2015年12月起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高管为总经理谢浩宇。2016年11月1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谢浩宇为总经理，聘任林江桦、陈春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段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财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股权变更、发展规模的壮大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其变动程序和人员任职情况合法合规。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公司管理层已趋于稳定，公司经营架构的调整已基本完成，公司股东、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对公司制度的战略发展方向都较为认可，公司业务明确，经营稳定，持续经营能力得到增强。

九、子公司治理情况

（一）子公司经营情况

知鸿股份主要从事境内外游学服务；越际知鸿教育主要从事教育咨询服务、国学教育咨询服务；粤教国旅主要从事境内旅游业务；卡灵顿主要从事少年足球培训；诺艺教育主要在合肥从事教育科技技术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公司子公司越际知鸿教育、粤教国旅、诺艺教育、卡灵顿均在经营范围内经营合法规范。公司及子公司的定位不同、分工明确，并针对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细分业务的对接，同时通过互相协作为客户提供服务，实现相互促进的良性发展。

（二）公司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1、股权结构方面

在股权结构方面，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越际知鸿教育100%股份，公司持有诺艺教育55%股份，越际知鸿教育持有粤教国旅100%股份，越际知鸿教育持有卡灵顿36%股份。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董事、执行董事、监事，聘任经理，制定管理制度，设置业务部门（包括人事、财务等）等方式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2、决策机制方面

在决策机制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不设置股东会，由股东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股东会决策职权；公司作为诺艺教育的控股股东，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浩宇担任诺艺教育的执行董事，能够对诺艺教育形成实际控制；越际知鸿教育持有卡灵顿36%股份，与卡灵顿其他股东陈子平、杨磊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共同控制卡灵顿。

3、公司制度方面

在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子公司的控制制度规定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方面，在制度层面保证了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

4、利润分配方面

在利润分配方式方面，公司作为越际知鸿教育、粤教国旅唯一股东，以及诺艺教育的控股股东，卡灵顿的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通过上述各项制度，公司能够实现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05,002.16	2,783,522.35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153,042.58	1,240,835.77
预付款项	15,075,795.60	2,845,338.8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67,967.35	25,899,483.81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77,971.27	-
流动资产合计	25,279,778.96	32,769,180.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00,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76,252.72	48,492.99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10,300.47	-
开发支出	-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53,226.6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382.66	361,16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41,162.52	409,655.82
资产总计	33,920,941.48	33,178,836.5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61,999.00	21,782,444.20
预收款项	3,039,741.65	3,613,267.81
应付职工薪酬	293,511.33	89,886.92
应交税费	543,064.87	1,104,418.9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50,697.31	1,871,696.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689,014.16	28,461,714.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4,689,014.16	28,461,714.87
股东权益		
股本	13,00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16,142,240.59	3,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65,381.33	145,797.57
未分配利润	-333,352.88	1,174,267.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874,269.04	4,720,065.30
少数股东权益	357,658.28	-2,943.62
股东权益合计	29,231,927.32	4,717,121.6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920,941.48	33,178,836.55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114,821.20	50,800,763.54
减：营业成本	46,086,508.12	43,776,155.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147.30	400,409.65
销售费用	1,545,749.13	1,157,022.81
管理费用	6,779,260.65	3,483,438.77
财务费用	12,835.84	1,944.30
资产减值损失	-1,198,351.48	1,245,884.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775,671.64	735,907.86
加：营业外收入	114,642.48	25,484.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26,942.70	213.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49.29	-
四、利润总额	763,371.42	761,179.04
减：所得税费用	248,565.78	236,174.42
五、净利润	514,805.64	525,00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6,557.38	527,948.24
少数股东损益	-261,751.74	-2,943.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4,805.64	525,00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6,557.38	527,948.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751.74	-2,943.62
八、每股收益：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547,089.84	42,495,230.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8,066.85	2,898,42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55,156.69	45,393,65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065,927.29	33,153,845.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8,714.42	1,751,38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9,595.75	279,93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8,011.65	13,321,35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72,249.11	48,506,52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092.42	-3,112,86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789.70	53,68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59,789.70	53,68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9,789.70	-53,68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4,701.83	11,343,25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94,701.83	14,343,252.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6,339.90	10,087,92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6,339.90	10,087,92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8,361.93	4,255,32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1,479.81	1,088,779.0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3,522.35	294,74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002.16	1,383,522.35

合并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3,000,000.00	-	-	145,797.57	1,174,267.73	-2,943.62	4,717,12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	3,000,000.00	-	-	145,797.57	1,174,267.73	-2,943.62	4,717,121.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600,000.00	13,142,240.59	-	-	-80,416.24	-1,507,620.61	360,601.90	24,514,80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76,557.38	-261,751.74	514,805.6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00,000.00	10,400,000.00	-	-	-	-	-	2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600,000.00	13,400,000.00	-	-	-	-	-	2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三) 利润分配		-	-	-	65,381.33	-65,381.3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364,594.23	-	-	-145,797.57	-2,218,796.66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 其他	-	2,364,594.23	-	-	-145,797.57	-2,218,796.66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377,646.36	-	-	-	-	622,353.64	1,0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16,142,240.59	-	-	65,381.33	-333,352.88	357,658.28	29,231,927.3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	-	-	79,211.71	712,905.35	-	1,192,11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	-	-	-	79,211.71	712,905.35	-	1,192,117.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000,000.00	-	-	66,585.86	461,362.38	-2,943.62	3,525,00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27,948.24	-2,943.62	525,004.62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66,585.86	-66,585.8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6,585.86	-66,585.86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合计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	3,000,000.00	-	-	145,797.57	1,174,267.73	-2,943.62	4,717,121.68

(二) 最近两年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5,251,639.40	2,139,848.56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153,042.58	1,240,835.77
预付款项	15,060,567.60	2,243,816.8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41,228.52	22,042,935.86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74,899.75	-
流动资产合计	24,081,377.85	27,667,436.99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9,099,628.87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33,964.34	-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10,300.47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53,226.67	-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276.59	307,83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20,396.94	307,834.69
资产总计	34,801,774.79	27,975,271.68
负 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08,020.00	21,782,444.20
预收款项	2,849,019.65	2,397,861.93
应付职工薪酬	166,391.70	34,010.92
应交税费	522,741.91	1,084,270.0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745,791.86	818,70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591,965.12	26,117,296.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591,965.12	26,117,296.06
股东权益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3,00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15,555,996.41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65,381.33	145,797.57
未分配利润	588,431.93	1,312,178.05
股东权益合计	29,209,809.67	1,857,975.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801,774.79	27,975,271.6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125,071.31	42,107,829.22
减：营业成本	45,124,350.04	37,080,274.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864.88	282,714.49
销售费用	1,486,038.83	1,157,022.81
管理费用	4,603,898.10	1,623,020.31
财务费用	279.66	-95.60
资产减值损失	-338,232.38	1,042,908.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2,143,872.18	921,984.27
加：营业外收入	114,642.10	25,484.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24,738.70	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2,133,775.58	947,469.02
减：所得税费用	573,343.71	281,610.46
四、净利润	1,560,431.87	665,858.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0,431.87	665,858.5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84,875.82	31,444,410.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1,280.27	2,714,74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46,156.09	34,159,154.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606,454.04	24,183,522.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5,452.66	1,083,22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1,659.15	174,23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8,627.20	9,607,40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02,193.05	35,048,39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6,036.96	-889,23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4,963.2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4,963.2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963.2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2,299.84	8,304,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92,299.84	8,304,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9,508.84	6,969,95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9,508.84	6,969,95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12,791.00	1,334,344.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1,790.84	445,105.2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848.56	294,74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1,639.40	739,848.56

母公司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	-	-	145,797.57	1,312,178.05	1,857,97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	-	-	-	145,797.57	1,312,178.05	1,857,975.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600,000.00	15,555,996.41	-	-	-80,416.24	-723,746.12	27,351,83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60,431.87	1,560,431.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00,000.00	13,191,402.18	-	-	-	-	25,791,402.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600,000.00	13,400,000.00	-	-	-	-	2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208,597.82	-	-	-	-	-208,597.82
（三）利润分配	-	-	-	-	65,381.33	-65,381.33	-

项 目	2016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5,381.33	-65,381.3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2,364,594.23	-2,364,594.23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364,594.23	-	-	-145,797.57	-2,218,796.66	2,364,594.23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 其他	-	2,364,594.23	-	-	-145,797.57	-2,218,796.66	2,364,594.23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15,555,996.41			65,381.33	588,431.93	29,209,809.67

母公司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	-	-	-	79,211.71	712,905.35	1,192,11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	-	-	-	79,211.71	712,905.35	1,192,117.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66,585.86	599,272.70	665,85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665,858.56	665,858.5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66,585.86	-66,585.86	-

项 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6,585.86	-66,585.86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	-	-	-	145,797.57	1,312,178.05	1,857,975.62

二、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亚会B审字（2017）0047号《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年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4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三级	36%	36%
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	55%

2、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合并
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3）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

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

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

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

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

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

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6)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

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年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年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占年末总额的 10% 以上（含 10%）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状态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

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

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

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0	33.33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0	33.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

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年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工程款	5 年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

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

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

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旅游服务收入主要包括旅游产品服务收入和票务代理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普通旅游收入或游学服务收入，按最终报价单或结算单所记载的金额在旅游团或游学团回团时确认收入；

b、票务代理收入，机车船票代理销售业务，按委托代理业务的手续费收入计量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年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

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新准则对当期和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未发生变更。

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游学业务和旅游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确认原则：

公司按照销售商品准则确认收入，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 a、游学业务或旅游业务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b、游学业务或旅游业务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c、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时点：

公司开展游学业务或旅游业务，当业务结束，游学团或旅游团安全返团后，表明与业务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在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3) 计量依据：

根据签约合同或实际结算单金额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 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分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游学	39,270,421.63	72.57%	9,050,037.48	17.81%
旅游	14,050,614.37	25.96%	41,046,337.48	80.80%
其他	793,785.20	1.47%	704,388.58	1.39%
合计	54,114,821.20	100.00%	50,800,763.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包括：旅游业务、游学业务及其他业务。其中，其他业务占比较小，主要包括机票代订业务和培训业务等。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收入总额分别为 50,800,763.54 元和 54,114,821.20 元，增长幅度为 6.52%。其中，旅游业务收入占比由 80.80% 下降至 25.96%，游学业务收入占比由 17.81% 上升至 72.57%。旅游业务收入由 2015 年 41,046,337.48 元降至 2016 年 14,050,614.37 元，下降 65.77%。游学业务收入由 2015 年 9,050,037.48 元上升至 2016 年 39,270,421.63 元，上升 333.93%。

公司收入结构的变化主要是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和经营团队后，业务战略发生转型，公司主营业务由普通旅游业务转为游学业务所致。对游学和普通旅游业务发生的变动从地域、客户类型和销售模式三方面的分析详见本节“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类型分析、（3）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分析和（4）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域分类情况如下：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	8,526,819.56	15.76%	41,750,726.06	82.19%
境外	45,588,001.64	84.24%	9,050,037.48	17.81%
合计	54,114,821.20	100.00%	50,800,763.54	100.00%

公司境内业务以普通旅游为主并逐步开展境内研学业务，境外业务以游学业务为主并利用其境外资源优势承接少量普通旅游业务。由于公司在 2016 年主营业务向游学业务进行转型，游学业务大幅增长，导致其境外业务占比不断增加，境外业务占比由 2015 年的 17.81% 上升到 2016 年的 84.24%，境外业务收入由 9,050,037.48 元增长至 45,588,001.64 元，上升 403.73%。

其中，旅游业务和游学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如下：

A. 旅游业务：

2015 年，旅游业务均发生于境内，主要集中在云南省、四川省、广东省、广西省等地域。2016 年，公司在逐步减少境内旅游线路的同时，利用自身开展境外游学业务的优势，发展了部分境外旅游业务，主要旅游目的地为美国、新

加坡等国家。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	7,344,466.68	52.27%	41,046,337.48	100.00%
境外	6,706,147.69	47.73%	-	-
合计	14,050,614.37	100.00%	41,046,337.48	100.00%

B. 游学业务：

2015 年，游学业务均发生于境外，主要集中在美国、英国等国家的中心城市。2016 年，公司在继续发展境外游学业务的同时，开始发展国内研学业务，未来该部分业务的收入将会持续增加，以实现公司打造“国际游学+国内研学”双线发展的业务目标。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	388,567.68	0.99%	-	-
境外	38,881,853.95	99.01%	9,050,037.48	100.00%
合计	39,270,421.63	100.00%	9,050,037.48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按客户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个人	11,009,829.40	20.35%	7,624,457.78	15.01%
企业	43,104,991.80	79.65%	43,176,305.76	84.99%
合计	54,114,821.20	100.00%	50,800,763.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类型以企业客户为主。2015 年，公司企业客户主要是旅游业务客户；2016 年，公司企业客户主要是游学业务客户。

其中，旅游业务和游学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分类如下：

A. 旅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旅游业务的客户类型以企业为主，个人客户主要来源于拼团的散客。

客户类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个人	985,708.88	7.02%	643,506.88	1.57%
企业	13,064,905.49	92.98%	40,402,830.60	98.43%
合计	14,050,614.37	100.00%	41,046,337.48	100.00%

B. 游学业务：

2015 年，公司游学业务的客户类型以个人为主，因为 2015 年公司的境外游学业务处于初期的市场开发阶段，知名度较低，公司主要通过入校直销的方式，直接面对消费者开展业务，因此个人客户占比较高。2016 年，随着公司产品市场知名度的提高，公司逐渐与同行旅行社开展合作，借助其他旅行社的渠道资源开展业务，因此，2016 年企业客户占比较高。

单位：元

客户类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个人	10,024,120.50	25.53%	6,980,950.90	77.14%
企业	29,246,301.13	74.47%	2,069,086.58	22.86%
合计	39,270,421.63	100.00%	9,050,037.48	100.00%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公司旅游业务和游学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如下：

A. 旅游业务：

2015 年，公司旅游业务的销售模式主要为面向企业客户的直销模式，2016 年，公司随着业务转型，逐步放弃占用公司资源较多的普通旅游直销业务，旅游业务收入规模也由 41,046,337.48 元减少至 14,050,614.37 元。

客户类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销	7,277,193.80	51.79%	34,542,560.14	84.16%
分销	6,773,420.57	48.21%	6,503,777.34	15.84%
合计	14,050,614.37	100.00%	41,046,337.48	100.00%

B. 游学业务：

2015年，公司游学业务处于市场起步阶段，仅通过入校直销的方式开展业务。2016年，随着游学产品品牌知名度在行业内的提升，公司开始利用同业渠道资源开展业务，因此分销模式占比发生较大幅度的提高。

客户类型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销	12,077,169.33	30.75%	9,050,037.48	100.00%
分销	27,193,252.30	69.25%	-	-
合计	39,270,421.63	100.00%	9,050,037.48	100.00%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公司旅游业务和游学业务成本构成明细分别如下所示：

A. 旅游业务：

性质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地接费	10,626,625.14	84.20%	18,601,743.39	51.11%
交通费	1,514,249.50	12.00%	14,041,111.90	38.58%
其他	479,275.25	3.80%	3,751,950.94	10.31%
合计	12,620,149.89	100.00%	36,394,806.23	100.00%

报告期内，普通旅游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地接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其他费用主要包括住宿费、景点费及保险费等。报告期内，普通旅游营业成本从36,394,806.23元下降至12,620,149.89元，下降65.32%，同旅游业务收入占比下降基本一致。其中，普通旅游地接费占比逐年升高，相对应地，交通费及其他费用占比逐年降低，表明公司逐步由以前的分项采购，转为整体打包进行采购。

B. 游学业务：

性质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地接费	28,470,579.58	86.97%	4,746,777.00	64.50%
交通费	3,721,049.42	11.37%	1,882,727.00	25.58%
其他	543,253.76	1.66%	730,021.00	9.92%
合计	32,734,882.76	100.00%	7,359,525.00	100.00%

报告期内，游学旅游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地接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其他

费用主要包括住宿费、景点费及保险费等。相较于普通旅游业务，游学旅游业务的地接费占比均较高，主要是因为境外游学项目地接费中，包括向供应商统一进行采购的营地费用。

公司主要地接供应商、定价方式及确认方式：

2016 年公司前十大地接合作方如下表格所示：

供应商	成本类型	金额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地接费	10,995,130.06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地接费	7,335,227.36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地接费	6,003,484.68
广州东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费	2,275,205.49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费	2,227,383.59
Focus Abroad Ltd	地接费	1,320,754.72
北京美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费	1,165,533.58
北京东方希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费	1,131,547.17
四川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接费	702,893.00
广州辛巴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费	700,330.19
合计		33,857,489.85

a、公司关于某种旅游/游学线路地接费的定价方式主要有三种：（1）对于公司已开发成熟的旅游/游学线路，公司一般会选取经常合作的供应商，公司根据以往合作的经验，并且参考当时类似旅游/游学线路的价格定价；（2）对于新开发的旅游/游学线路，公司在内部项目立项资料拟定的相关地接成本的基础上，公司一般会要求三家或以上供应商进行报价，选取质优价廉的供应商的价格。

b、公司以与供应商签订的协议书、地接服务发生后供应商提供的团队确认单、供应商出具的相关收款收据及开具的发票作为地接费的确认依据。地接费在旅游/游学团回团后确认。

4、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及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2016 年度	游学	39,270,421.63	32,734,882.76	6,535,538.87	16.64%
	旅游	14,050,614.37	12,620,149.89	1,430,464.48	10.18%
	其他	793,785.20	731,475.47	62,309.73	7.85%
	合计	54,114,821.20	46,086,508.12	8,028,313.08	14.84%

2015 年度	游学	9,050,037.48	7,359,525.00	1,690,512.48	18.68%
	旅游	41,046,337.48	36,394,806.23	4,651,531.25	11.33%
	其他	704,388.58	21,824.00	682,564.58	96.90%
	合计	50,800,763.54	43,776,155.23	7,024,608.31	13.83%

2015 年至 2016 年，公司旅游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1.33% 和 10.18%，游学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8.68% 和 16.64%，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小幅下降是因为公司业务模式转型所致。

总体而言，公司综合毛利率由 13.83% 上升至 14.84%，主要原因是公司转型后将资源逐渐投入到毛利率更高的游学业务，聚焦游学服务的开发及销售，游学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结构逐步优化，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保持上升趋势。

5、报告期各期现金收款的比例及内部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现金收款金额及占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如下表格所示：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元）	现金收款		非现金收款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畅客	31,444,410.88	11,342,443.25	36.07%	20,101,967.63	63.93%
粤教	10,747,159.23	6,306,182.90	58.68%	4,440,976.33	41.32%
知鸿	271,430.00	2,000.00	0.74%	269,430.00	99.26%
卡灵顿	32,230.00	-	0.00%	32,230.00	100.00%
合并	42,495,230.11	17,650,626.15	41.54%	24,844,603.96	58.46%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元）	现金收款		非现金收款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畅客	76,284,875.82	23,329,133.20	30.58%	52,955,742.62	69.42%
粤教	442,832.00	184,970.00	41.77%	257,862.00	58.23%
知鸿	247,830.00	-	0.00%	247,830.00	100.00%
卡灵顿	571,552.02	-	0.00%	571,552.02	100.00%
合并	77,547,089.84	23,514,103.20	30.32%	54,032,986.64	69.68%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收款主要由两方面原因导致：1、公司使用个人银行卡进行结算，此为造成现金收款的主要成因；2、公司极少部分业务由于行业性质及客观条件限制，允许客户使用现钞付款。

公司使用个人银行账户办理公司业务的必要性主要是基于：银行对公业务受营业时间限制，特别是休息日与节假日不办理对公业务，影响公司收款的及

时性，从而影响销售工作的效率。公司使用现钞收款的必要性主要是基于：公司普通旅游业务中，部分旅游产品单价低、时间短，客户倾向于使用现钞进行支付。

针对前述情况，公司已经充分意识到现金收款所存在的风险，并根据行业特点及实际业务情况，采取以下内部管理制度控制风险，并尽量减少现金交易的发生：

a、制定《个人银行卡收支管理制度》，规定了个人银行卡由公司财务人员进行保管，并视同公司银行账户进行管理，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经办人和复核人相互独立，个人银行卡的收支必须经由经办人、复核人共同完成。个人银行卡和网银U盾及密码由经办人、复核人分别保管；

b、制定《现金收支管理制度》及《销售与收款循环内控制度》，针对个人客户，要求个人通过银行转账或者现场POS机刷卡的方式进行付款。但是，考虑旅游行业性质，对于金额在300元以下的小额收款，按公司审批流程进行审核后，允许客户使用现金付款。为保证资金安全，采用现金收款方式时，要求出纳人员随同客户部员工前往收款现场。出纳和客户部员工均需在收款收据上签名确认收款金额。客户部保留第一联，财务部保留第二联，客户保留第三联。出纳收取款项后，应最迟于第二个工作日上午十二点前，将现金存入公司银行账户，并注明款型性质；

c、严格规范费用支出审批程序和权限，实行内部稽核制度：按照公司规定的费用支出审批程序，实施内部稽核，并实行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严禁越权审批大额或特殊用途的现金支出，以加强对现金的管理监督，及时发现现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d、实行定期对帐与盘点制度：会计与出纳应定期核对现金日记账与总分类账余额，并定期对现金实有情况进行盘点，填写现金盘点表，由会计、出纳签字备查；

e、于券商等中介机构入场规范后，逐步停止个人银行卡的使用，并于2016年12月前注销所有个人银行卡，并将余款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和一般户；

（二）期间费用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的期间费用如下所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元）	1,545,749.13	1,157,022.81
管理费用（元）	6,779,260.65	3,483,438.77
财务费用（元）	12,835.84	1,944.3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86%	2.2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2.53%	6.8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024%	0.004%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28%、2.86%；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86%、12.5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004%、0.024%。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项目技术服务费	993,374.76	-
工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	320,773.38	421,022.81
广告费	144,274.16	736,000.00
业务招待费	51,762.54	-
交通费	15,449.48	-
其他	20,114.81	-
合计	1,545,749.13	1,157,022.81

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388,726.32 元，增幅 33.60%。一方面，2016 年筹办模拟联合国大会新增项目技术服务费 993,374.76 元，一方面，本期广告费减少 591,725.84 元。

本期新增项目技术服务费为 993,374.76 元，主要是因为：2016 年，公司与北京相云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后者在“2016 年粤港澳中学生模拟联合国大会”项目进行期间，为公司提供学术支持及会务支持，活动及服务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3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

本期广告费减少 591,725.84 元，主要是因为：2015 年，公司与广州灼色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 736,000.00 元的广告策划和电梯视频广告，用于对旅游产品

的推广。2016年，公司的广告费主要为纸媒广告的刊登费。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工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	2,836,115.99	1,348,962.80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1,614,848.86	1,138,009.31
咨询服务费	804,455.43	9,900.00
办公费	342,109.02	177,751.95
通讯费	195,714.05	258,230.99
服务费	218,646.91	159,073.50
业务招待费	207,792.92	15,831.90
折旧与摊销费	69,152.54	5,188.01
培训费	155,237.40	150,096.00
保险费	60,816.73	182,509.08
其他	274,370.80	37,885.23
合计	6,779,260.65	3,483,438.77

报告期内，2016年管理费用较2015年增加3,295,821.88元，增幅94.61%，主要源自工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咨询服务费的增加。其中：

工资、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增加1,487,153.19元，增幅110.24%，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一方面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另一方面，公司整体提高了员工工资水平。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增加476,839.55元，增幅41.90%，原因是：2015年，知鸿股份所使用的办公场所，为公司原股东陈子平无偿提供，2016年，知鸿股份更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后，变更办公场所，并按市场公允价格支付租赁价款。因此，2016年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增幅较大。

咨询服务费增加794,555.43元，原因是：公司2016年开始启动新三板挂牌事项，聘请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所等中介机构，导致咨询服务费大幅增加。

折旧及摊销费增加63,964.53元，主要源自公司2016年新购入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办公区域装修工程的摊销。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49.29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51.40	25,484.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13.5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02.33	-0.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28,133.12	6,371.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5	0.01
合计	-40,425.19	18,899.96

1、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8,351.40	25,484.81
其他	106,291.08	0.01
合计	114,642.48	25,484.82

2016 年，公司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决议将对深圳市深华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汇汉服饰有限公司、广州高富力包装容器厂等 16 家公司的预收

账款，确认为公司的营业外收入，总计 106,219.08 元。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子公司越际知鸿教育开通微信支付账户，收到深圳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用于账户开通成功测试金额 0.01 元。

2、其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49.29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49.29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税收滞纳金	124,832.71	213.64
逾期滞纳金	160.70	-
合计	126,942.70	213.64

3、公司最近两年政府补贴情况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助	8,351.40	25,484.8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51.40	25,484.81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市粤财社[2014]188 号文，申请了广州市招用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公司 2015 年符合补贴的人数为 4 人。其中，2016 年补助金额为 2015 年 10 月至 12 月应核发金额。

4、对净利润影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元）	-40,425.19	18,899.96
净利润（元）	514,805.64	525,004.62
占净利润比重（%）	-7.85	3.60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盈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增值税	应纳增值额、不含税销售额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84,341.58	598,680.24
银行存款	4,220,660.58	784,842.11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5,905,002.16	2,783,522.3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旅游质保金	1,600,000.00	1,400,000.00

依据《旅行社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经营国内旅游业务和入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应当存入质量保证金 20 万元；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应当增存质量保证金 120 万元。公司 160 万元的旅游质保金包括了知鸿股份和越教国旅经营国内业务的质保金各 20 万以及知鸿股份经营出境游业务的质保金 120 万元。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0,530.66	100.00	127,488.08	5.59	2,153,042.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280,530.66	100.00	127,488.08	5.59	2,153,042.58

续：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2,020.00	100.00	71,184.23	5.43	1,240,835.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312,020.00	100.00	71,184.23	5.43	1,240,835.7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占比 (%)
1年以内	2,177,417.66	108,870.88	5.00	95.48%
1-2年	20,054.00	2,005.40	10.00	0.88%
2-3年	83,059.00	16,611.80	20.00	3.64%
合计	2,280,530.66	127,488.08	5.59	100.00%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占比(%)
1年以内	1,200,355.50	60,017.78	5.00	91.49%
1-2年	111,664.50	11,166.45	10.00	8.51%
合计	1,312,020.00	71,184.23	5.43	100.00%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240,835.77元、2,153,042.58元，占当年资产比例分别为3.74%、6.35%，占比较低。公司的旅游及游学业务一般在出团前预收客户款项，仅针对部分信誉良好或长期合作的企业客户和同业分销商提供信用账期，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91.49%、95.48%。应收账款质量良好，不存在重大减值的情况，总体发生坏账风险较小。

2、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 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 2016年12月31日的 比例(%)	已计提 坏账准备
厦门云艾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80,304.00	16.68	19,015.20
广东羊城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6,294.00	8.17	9,314.70
广州市敬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5.26	6,000.00
广州市宜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4,369.00	4.58	5,375.40
广州酷漫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2,740.00	4.51	5,137.00
合计	893,707.00	39.20	44,842.3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 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的比例(%)	已计提 坏账准备
海南富美药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60.97	40,000.00
中青旅广州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45,246.20	18.69	12,262.31

单位名称	2015年 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 2015年12月31日 的比例(%)	已计提 坏账准备
广州耀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6.10	4,000.00
广州惠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474.00	1.26	1,647.40
广州舜吉实业有限公司	14,200.00	1.08	1,420.00
合计	1,155,920.20	88.10	59,329.71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个人的款项

（三）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75,795.60	100.00	2,845,338.80	100.00
合计	15,075,795.60	100.00	2,845,338.8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3,401,994.00	22.57%	地接款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1,850,446.32	12.27%	地接款
北京美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00,775.00	9.95%	地接款
北京相云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410,923.80	9.36%	模联预付款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70,411.15	6.44%	地接款
合计	9,134,550.27	60.59%	-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	1,639,750.00	57.63%	机票款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采购内容
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91,383.00	10.24%	机票款
广州市朝生服务有限公司	135,990.00	4.78%	机票款
广州木棉花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107,040.00	3.76%	机票款
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61,435.80	2.16%	机票款
合计	2,235,598.80	78.57%	-

以下为2016年预付账款余额按性质分类的明细：

性质	金额（元）	占比
地接款	8,507,163.67	56.43%
营地开发费	1,790,000.00	11.87%
交通款	1,534,751.00	10.18%
咨询服务费及合作开发费	1,410,923.80	9.36%
营地费	495,001.43	3.28%
课程研发费	450,000.00	2.98%
活动费	398,000.00	2.64%
其他	266,445.70	1.77%
住宿款	223,510.00	1.48%
总计	15,075,795.6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2,845,338.80元、15,075,795.60元，账龄均在1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金额较大且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地接款和机票款：

(1) 地接预付款：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境外游学业务，且一般出团时间为暑假和寒假期间。不同于普通旅游业务，境外游学业务的采购成本中，包含较大金额的营地采购成本，为保证游学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往往需要提前3到6个月向境外营地方支付采购款，用于每年暑假和寒假的游学出团；

(2) 机票预付款：旅游行业市场存在明显的淡旺季，上游的机票等交通资源的价格也会由于供需关系的变化而发生较大幅度的变化，因此，出于控制成本的考虑，公司通常会根据出团安排，提前支付机票款项。

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幅较大，主要

因为公司主营业务由普通旅游业务转型升级为游学业务，因此需要提前支付较大金额的营地款。

公司预付账款 2015-2016 年度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如下：

年度	项目	金额（元）	主营业务成本（元）	占比
2015	预付账款	2,845,338.80	43,776,155.23	6.50%
2016	预付账款	15,075,795.60	46,086,508.12	32.71%

公司 2015 年预付账款余额为 2,845,338.8 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43,776,155.23 元，预付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6.50%；同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6.30%。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未发现重大异常。

公司 2016 年度预付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32.71%，预付账款比例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度为了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新增了境外供应商（新增主要供应商明细如下表），为了保持业务的稳定拓展，避免在旺季出现机票、地接资源的短缺，公司会增加对境外供应商的预付款项来控制成本、保持业务发展需要。

供应商	2016 年末余额（元）	占 2016 年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Focus Travel & Event Management Ltd	3,401,994.00	21.82%
American Culture and Education Program Inc	1,850,446.32	11.87%
合计	5,252,440.32	33.69%

预付款项结转的时点及依据、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相关预付账款在公司内部系统中按照旅行团编号对应到不同的旅游团中，预付账款的结转时点为旅游活动结束后或者结束后，即结团后将预付账款结转计入相应成本，确认依据是与供应商签订的协议书、团队确认单、供应商出具的相关收款收据及发票。2015 年的预付账款已于 2016 年全部结转完毕。截止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期后结转 652,829.30 元。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6,442.75	100.00	108,475.40	6.47	1,567,967.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676,442.75	100.00	108,475.40	6.47	1,567,967.35

续：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62,614.54	100.00	1,363,130.73	5.00	25,899,483.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7,262,614.54	100.00	1,363,130.73	5.00	25,899,483.8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83,377.35	59,168.86	5.00
1—2年	493,065.40	49,306.54	10.00
合计	1,676,442.75	108,475.40	6.47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262,614.54	1,363,130.73	5.00
合计	27,262,614.54	1,363,130.73	5.00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1,182,261.93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54,655.33	-

其中：本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周XX	5,585,229.00	现金
吴XX	5,740,842.00	现金
曹XX	3,615,490.00	现金
王XX	3,548,334.00	现金
徐XX	1,345,000.00	现金
程XX	1,121,429.80	现金
合计	20,956,324.80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775,081.41	16,367.40
备用金	160,517.12	155,000.00
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2,943.19	10,437.24
关联方往来款	-	1,630,000.00
往来款	737,008.64	25,450,805.80
个税	892.39	4.10
合计	1,676,442.75	27,262,614.54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27,262,614.54元、1,676,442.75元。

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为27,262,614.54元，其中近2,100万元为对程XX、王XX等6名自然人的其他应收款，此6名自然人为知鸿股份介绍业务，公司委托上述6人代为收款，上述代收款项均于2016年收回，致使2016年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降低。

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主要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羊城同创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保证金	385,533.32	1年以内	23.00%	19,276.67
曹秀英	房租 保证金	326,105.00	1年以内	19.45%	16,305.25
广州市朝生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未履行服务费	198,220.00	1-2年	11.82%	19,822.00
广州木棉花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长期未履行服务费	107,040.00	1-2年	6.38%	10,704.00
广州市同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羊城同创汇物业服务中心	物业费及 保证金	53,325.69	1年以内	3.18%	2,666.28
合计	-	1,070,224.01	-	63.83%	66,107.92

续：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吴XX	往来款	5,740,842.00	1年以内	21.06%	287,042.10
周XX	往来款	5,585,229.00	1年以内	20.49%	279,261.45
曹XX	往来款	3,615,490.00	1年以内	13.26%	180,774.50
王XX	往来款	3,548,334.00	1年以内	13.02%	177,416.70
徐XX	往来款	1,345,000.00	1年	4.93%	67,250.00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以内	
合计		19,834,895.00		72.76% 991,744.75

(1) 2015年末应收自然人往来款的发生背景、自然人姓名及代收款原因：

2015年8月份，谢浩宇及苏玮就“陈子平、杨东霖将畅客国旅股权转让给谢浩宇及苏玮”这一事项与陈子平等人员进行洽谈，并开始为畅客国旅的普通旅游业务带来新的业务机会。

实际操作中，经由谢浩宇的介绍，畅客国旅委托周承忠、吴耿铮、曹梓诺、王振华、徐志恩及程勇生共6名自然人进行旅游业务销售，并在这6名自然人的介绍下，与最终客户签订合同。但由于未能确定最终股权转让是否成功，出于谨慎性考虑，该等交易采用的模式为：最终客户先将业务款项支付给周承忠等6名自然人，待股权收购成功后再将业务销售款转入畅客国旅。

2015年末谢浩宇完成对畅客国旅的收购，2016年2月到3月间，6名自然人将上述款项支付给畅客国旅。

(2) 代收款项是否与公司收入相关，以及计入其他应收款的合理性：

上述代收款项与公司收入相关，计入其他应收款的原因及合理性为：2015年，谢浩宇委托周承忠、吴耿铮、曹梓诺、王振华、徐志恩及程勇生共6名自然人进行旅游业务的洽谈与收款，并最终促成畅客国旅与最终客户签订合同。针对前述业务，畅客国旅与周承忠等6名自然人介绍的最终客户签订合同，在2015年，最终客户已先将业务款项支付给周承忠等6名自然人，但该6名自然人于2016年谢浩宇完成对畅客收购之后，于2016年2月到3月间，才将上述款项支付给畅客国旅。

账务处理上，畅客国旅在旅游团回团后，确认对客户的应收账款及主营业务收入并开具发票，年末由于客户已经付款给周承忠等6名自然人，因此畅客将对客户的应收账款转入对周承忠等6名自然人的其他应收款。因此，于2015年12月31日，公司对上述6名自然人存在20,956,324.80元的其他应收款。

5、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00,000.00	-	6,6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按成本计量	6,600,000.00	-	6,600,000.00
其他	-	-	-
合计	6,600,000.00	-	6,600,0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8.00	-	6,600,000.00	-	6,600,000.00
合计	-	-	6,600,000.00	-	6,600,000.00

报告期内，2016年7月10日，子公司越际知鸿教育出资6,600,000.00元投资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其中2,195,121.95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4,404,878.05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占股比例18%。该项投资于2016年7月8日由深圳德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为深德资评字[2016]052号，据评估报告显示，认为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未来市场前景较好，采用收益法能较好从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衡量被评估企业权益价值的大小。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广州市维基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375.61万元；经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3,777.00万元，与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相比评估增值3,401.39万元，增值率为905.58%。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124,900.75	-
企业所得税	103,071.52	-
待摊费用	349,999.00	-
合计	577,971.27	-

(七)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2月31日	53,681.00	-	53,68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783.50	533,817.17	671,600.67
购置	137,783.50	346,392.17	484,175.67
在建工程转入	-	-	-
其他转入	-	187,425.00	187,42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9.00	-	2,599.00
处置或报废	2,599.00	-	2,599.00
其他转出	-	-	-
4. 2016年12月31日	188,865.50	533,817.17	722,682.67
二. 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5,188.01	-	5,18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36.10	14,755.55	41,891.65
计提	27,136.10	14,755.55	41,891.65
其他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649.71	-	649.71
处置或报废	649.71	-	649.71
其他转出	-	-	-
4. 2016年12月31日	31,674.40	14,755.55	46,429.95
三. 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其他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或报废	-	-	-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其他转出	-	-	-
4. 2016年12月31日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	-	-
1. 2016年12月31日	157,191.10	519,061.62	676,252.72
2. 2015年12月31日	48,492.99	-	48,492.99

续：

单位：元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5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53,681.00	-	53,681.00
购置	53,681.00	-	53,681.00
在建工程转入	-	-	-
其他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或报废	-	-	-
其他转出	-	-	-
4. 2015年12月31日	53,681.00	-	53,681.00
二. 累计折旧			
1. 2015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8.01	-	5,188.01
计提	5,188.01	-	5,188.01
其他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或报废	-	-	-
其他转出	-	-	-
4. 2015年12月31日	5,188.01	-	5,188.01
三. 减值准备			
1. 2015年1月1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计提	-	-	-
其他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处置或报废	-	-	-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其他转出	-	-	-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8,492.99	-	48,492.99
2. 2015 年 1 月 1 日	-	-	-

2015 年，公司固定资产仅包括台式电脑和笔记本电脑等电子设备，办公设备为原公司股东陈子平无偿提供。2016 年，公司变更办公场所后，新购置办公设备，导致本年新增固定资产金额较大。

(八) 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1,588.03	11,588.03
购置	-	-	11,588.03	11,588.03
内部研发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股东投入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11,588.03	11,588.03
二. 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287.56	1,287.56
计提	-	-	1,287.56	1,287.56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10,300.47	10,300.47
三. 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 月 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计提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6年12月31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16年12月31日	-	-	10,300.47	10,300.47
2. 2016年1月1日	-	-	-	-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账面余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6年12月31日
租入房屋装修费	-	779,200.00	25,973.33	753,226.67
合计	-	779,200.00	25,973.33	753,226.67

公司 2016 年变更办公场所，同时聘请广州市顿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新办公场地的装修工作。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8,194.99	57,234.29	1,528,564.96	358,578.74
可抵扣亏损	2,176,593.45	544,148.37	10,336.33	2,584.09
合计	3,364,788.44	601,382.66	1,538,901.29	361,162.83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相关内容。

2、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	-------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坏账损失	-1,198,351.48	1,245,884.92
合计	-1,198,351.48	1,245,884.92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均为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公司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服务费	361,999.00	21,782,444.20
合计	361,999.00	21,782,444.2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21,782,444.20元，其中应支付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代订机票款6,822,710.00元，应支付广州市睿飞商务有限公司代订机票款5,048,473.20元，应支付广州翔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地接款2,625,100.00元，应支付四川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地接款7,286,161.00元，2015公司应付账款账龄都在一年以内，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应付款均已支付。

（二）预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服务费	3,039,741.65	3,613,267.81
合计	3,039,741.65	3,613,267.81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游学业务的预收团款。

（三）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减少	本年增加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8,965.43	1,606,629.28	1,647,550.77	89,886.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4,756.84	144,756.84	-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48,965.43	1,751,386.12	1,792,307.61	89,886.92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减少	本年增加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89,886.92	2,879,735.23	3,083,359.64	293,511.33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230,045.00	230,045.00	-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89,886.92	3,109,780.23	3,313,404.64	293,511.33

(四)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2,286.02	-
营业税	16,644.74	195,957.48
企业所得税	491,632.58	884,230.64
个人所得税	896.36	4.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8.86	13,717.04
教育费附加	4,661.37	5,878.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74.58	3,919.16
堤围防护费	-	711.85
印花税	11,510.36	-
合计	543,064.87	1,104,418.98

(五)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292,108.56	-
关联方往来款	138,056.64	1,871,694.71
个人公积金	9,067.00	-
个税	6,462.86	-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	-
尾款	2.25	2.25
合计	450,697.31	1,871,696.96

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1,871,694.83元，主要为公司应付原股东陈子平318,709.00元、子公司越际知鸿教育应付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浩宇的往来款528,480.00元，子公司卡灵顿应付原股东陈子平24,505.71元，子公司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应付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1,000,000.00元，该等款项均已结清。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3,000,000.00	400,000.00
资本公积	16,142,240.59	3,000,000.00
盈余公积	65,381.33	145,797.57
未分配利润	-333,352.88	1,174,267.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874,269.04	4,720,065.30
少数股东权益	357,658.28	-2,943.62
股东权益合计	29,231,927.32	4,717,121.68

八、公司财务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营业收入	54,114,821.20	50,800,763.54
毛利额	8,028,313.08	7,024,608.31
净利润	514,805.64	525,004.62
毛利率	14.84%	13.83%
净利率	0.95%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37.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3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	0.06	0.0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上升，2015年及2016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0,800,763.54元和54,114,821.20元，增幅为6.52%，毛利额分别为7,024,608.31和8,028,313.08元，增幅14.29%，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由毛利率较低的旅游业务转型升级为毛利率较高的游学业务，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得到提高。

2015年及2016年的净利润分别为525,004.62元、514,805.64元，降幅为1.94%。在毛利额增幅较大的基础上，公司的净利润发生小幅度的下降，主要是因为：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转型，主营业务由普通旅游业务升级为游学业务，对人才的能力要求提高，为了未来发展，公司也相应增加了人才储备，相应的职工薪酬也发生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增加1,487,153.19元，增幅达95%左右；2.公司今年参与举办粤港澳地区国际中学生模拟联合国大会的选拔活动，旨在通过这一活动宣传“知鸟游学”品牌，导致销售费用增加388,726.32元。综上所述，短期而言，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一定的影响，但长期而言，公司对人才资源以及宣传活动的投入，利于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报告期后，公司已经与广东碧桂园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对接其学生资源，开展境外游学与境内研学业务。同时，公司也与广东实验中学、广东

实验中学附属天河学校等签订课程共建项目协议书,通过战略合作的方式进行综合素质实践课程的共建活动,推动国内研学业务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由毛利率较低的旅游业务转型升级为毛利率较高的游学业务,致使公司综合毛利率由 13.83%上升为 14.84%。但是,由于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增幅较大,使得公司净利率由 1.03%下降到 0.95%。

2015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7.57%,公司净资产产生收益的能力较强,2016 年下降为 4.10%,主要是公司当年先后两次增资,股本由 40 万元增加至 1300 万元,相关资产所产生的收益还未完全体现。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具体参见本节“四、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收入、成本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二) 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07%	93.36%
流动比率	5.39	1.15
速动比率	2.06	1.05

母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36% 和 16.07%。报告期内公司均未对外进行借款,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高,2016 年公司两次增资,股本从 40 万元增加至 1,300 万元,因此 2016 年末资产负债率降幅较大。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风险较低。2016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5.39 和 2.06,主要是因为 2016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高。

(三) 营运能力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89	73.39

公司 2015 年和 2016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3.39 次、31.89 次,周转率较高。公司主营旅游产品,大部分旅游或游学团均会在出行前预收客户款项,对于个别信誉较好的企业客户或者分销商,会提供短期的账期。因此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092.42	-3,112,86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9,789.70	-53,68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8,361.93	4,255,329.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1,479.81	1,088,779.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002.16	1,383,522.35

1、经营活动

2015年和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717,092.42元和-3,112,869.79元。公司每年年末需要支付较大金额的预付款用于下一年冬令营游学团的地接、营地及机票服务，因此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过程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4,805.64	525,004.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8,351.48	1,245,884.92
固定资产折旧	41,891.65	5,188.01
无形资产摊销	1,287.56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973.3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949.2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219.83	-314,05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98,660.71	-22,419,79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63,089.29	19,044,904.25
旅游质保金	-200,000.00	-1,2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092.42	-3,112,869.79

2015年末，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因畅客国旅的控制权发生变更期间, 2015 年畅客国旅的普通旅游业务的几大个人代理商已收到终端客户的团费共计 20,956,324.80 元, 而未与畅客国旅结算, 款项未及时回流到公司;

(2) 因畅客国旅的控制权发生变更期间, 2015 年畅客国旅未及时向普通旅游业务的供应商支付款项金额, 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21,782,444.20 元。

2016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的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公司普通旅游业务占比下降、游学业务占比大大增加, 公司开发了几条新游学线路, 根据游学行业的特殊性, 公司需增加预付款的支出, 2016 年预付账款增加 13,801,671.16 元;

(2) 2015 年末代理商未与畅客国旅结算的款项于 2016 年全部回流公司, 2016 年应收款项减少 20,956,324.80 元;

(3) 2015 年末向普通旅游的供应商支付的款项于 2016 年全部支付, 2016 年应付账款减少 21,420,445.20 元。

报告期内, 剔除上述原因, 各报告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未有不可解释差异产生。

2、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015 年和 2016 年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681.00 元和-11,059,789.70 元。2015 年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源于固定资产的购买。2016 年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主要包括: 新购置固定资产; 母公司出资 660 万元取得维基教育 18% 股权; 母公司出资 300 万元取得越际知鸿教育 100% 股权。

3、筹资活动

2015 年和 2016 年,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255,329.81 元和 25,898,361.93 元。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金额较大, 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两次增资共计 2600 万元。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公司法》相关规定, 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 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据

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依据《审计报告》、相关各方的声明与承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公司实际控股股东系谢浩宇，持有本公司股份 **58.50%**。

有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四、公司股东情况”。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创星客投资	130.00	8.33
2	圣瑞投资	130.00	8.33
3	天慧瑞源	130.00	8.33
4	哈尔滨创星客	130.00	8.33
5	苏玮	114.40	7.33
6	欧阳少心	65.00	4.17
7	朱利民	65.00	4.17

3、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广州越际知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玮直接控制的企业
2	广州粤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苏玮直接控制的企业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苏玮已将其持有广州越际知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公司董事苏玮投资的广州粤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注销。

5、公司的控股或参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3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 36%的企业
4	合肥诺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 55%的企业

6、报告期内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陈子平	原公司自然人股东，占股 49%
2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原公司股东陈子平控制企业
3	广州畅快旅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原公司股东陈子平控制企业
4	杨东霖	原公司自然人股东，占股 51%
5	黎强	原公司监事
6	广州市科端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朱利民参股 42%的企业
7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侯昱担任董事的企业
8	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侯昱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9	黑龙江粤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侯昱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深圳市网聚八方箱包有限公司	原公司自然人股东杨东霖与其妻子共同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6年	2015年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旅游服务	市场公允价	11,998.00	-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6年	2015年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服务	市场公允价	4,078,582.16	2,699,700.00
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代订机票服务	市场公允价	695,290.00	11,398,538.4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租赁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关联方承租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租方	承租方	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有效期	收益定价	确认的租赁收益
陈子平	公司	办公房	2013年6月18日	2年	无	无

公司原股东陈子平将其名下一套 100 平方米的房屋提供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并出具了《无偿提供房屋使用证明》，确认无偿将该房产提供给广州畅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使用，使用期限两年。该房产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大南路 2 号 19 层。

(2) 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类别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期初余额
资金拆出：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拆出	645,123.84	4,128,664.90	3,480,635.10	-
	收回	645,123.84	7,609,300.00	-	-
资金拆入：					
陈子平	拆入	205,050.93	717,505.71	3,775,000.00	100,000.00
	归还	539,709.00	2,781,291.00	1,470,000.00	-
谢浩宇	拆入	10,064,809.06	1,816,447.10	-	-
	归还	8,831,789.06	2,917,967.10	-	-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拆入	4,460,884.00	1,200,000.00	-	-
	归还	5,460,884.00	200,000.00	-	-
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拆入	-	-	60,000.00	-
	归还	-	60,000.00	-	-
苏玮	拆入	1,318,834.00	-	-	-
	归还	1,318,834.00	-	-	-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

情形，且已于挂牌申报日前予以清理。现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资金往来情况明细如下：

- 1) 杨东霖与公司无资金往来情况；
- 2) 谢浩宇与公司资金往来情况明细如下：

日期	笔数	借方发生额	笔数	贷方发生额	余额
2014 年末	0	-	0	-	-
2015 年 1 月	0	-	0	-	-
2015 年 2 月	0	-	0	-	-
2015 年 3 月	0	-	2	102,447.10	-102,447.10
2015 年 4 月	1	120,000.00	2	540,000.00	-522,447.10
2015 年 5 月	1	500,000.00	0	-	-22,447.10
2015 年 6 月	1	550,000.00	1	4,000.00	523,552.90
2015 年 7 月	1	350,000.00	4	310,000.00	563,552.90
2015 年 8 月	1	100,000.00	3	150,000.00	513,552.90
2015 年 9 月	1	450,000.00	4	300,000.00	663,552.90
2015 年 10 月	1	460,000.00	4	160,000.00	963,552.90
2015 年 11 月	2	157,967.10	2	250,000.00	871,520.00
2015 年 12 月	2	230,000.00	0	-	1,101,520.00
2015 年度合计	11	2,917,967.10	22	1,816,447.10	

续：

日期	笔数	借方发生额	笔数	贷方发生额	余额
2015 年末	0	-	0	-	1,101,520.00
2016 年 1 月	0	-	7	660,000.00	441,520.00
2016 年 2 月	2	100,000.00	5	726,000.00	-184,480.00
2016 年 3 月	3	1,290,000.00	7	983,795.06	121,724.94
2016 年 4 月	2	269,842.00	3	515,014.00	-123,447.06

2016年5月	2	3,600,000.00	4	901,500.00	2,575,052.94
2016年6月	2	1,428,480.00	0	-	4,003,532.94
2016年7月	3	843,467.06	3	4,847,000.00	-
2016年8月	0	-	1	487,500.00	-487,500.00
2016年9月	4	1,300,000.00	0	-	812,500.00
2016年10月	0	-	2	944,000.00	-131,500.00
2016年11月	0	-	0	-	-131,500.00
2016年12月	0	-	0	-	-131,500.00
2016年度合计	18	8,831,789.06	32	10,064,809.06	

注：上表余额=其他应收该关联方余额-其他应付该关联方余额。正数余额表示该关联方向公司借款余额，负数余额表示公司向该关联方借款余额。

报告期初至2016年9月，公司存在与谢浩宇资金往来。2015年6月至2016年1月，及2016年5月至2016年6月及2016年9月，存在短暂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系谢浩宇向公司借款。截至申报审查时，谢浩宇已全部归还公司借款。截止申报审查时，公司由于资金周转向谢浩宇借款余额为131,500.00元。

截至申报审查时，公司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被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相资金占用时，由于占用时间较短，未约定支付相关利息，故未实际支付相关资金占用利息。此外当时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相关制度不够完善，也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由于当时实际控制人尚未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相关承诺，故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3) 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2015年12月31日，越际知鸿教育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谢浩宇将其持有的58%股份以38.5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股东卓世贤将其持有的6%股份以4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苏玮将其持有的11%股份以7.5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卓曙虹将其持有25%股份以250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

时间	转让方	转让标的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
----	-----	------	------	------

2015.12.31	谢浩宇	越际知鸿教育股权	58%	38.5 万元
2015.12.31	苏玮	越际知鸿教育股权	11%	7.5 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情况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82.00	99.10	-	-
合计	1,982.00	99.10	-	-

2、预付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70,411.15	271,420.00
合计	970,411.15	271,420.00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谢浩宇	-	-	1,630,000.00	81,500.00
合计	-	-	1,630,000.00	81,500.00

4、应付账款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	-	6,822,710.00

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陈子平	6,556.64	343,214.71
谢浩宇	131,500.00	528,480.00
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合计	138,056.64	1,871,694.71

根据亚太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出具的书面声明并经主办券商核查，在原控股股东控制期间，除公开转让说明书已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不存在未披露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和合规性

1、必要性

公司作为一家游学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为游学业务及普通旅游业务。公司综合考虑成本和服务质量，从合格供应商中择优采购，对于关联方和非关联方，公司的采购标准并无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是境外游学服务的地接服务，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作为大型旅游服务提供商，在境外地接服务及营地开发上具有一定的渠道和资源。因此，从旅游产品本身所需资源的角度考虑，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进行采购，具有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是机票服务，该业务本身利润空间低、价格透明，2015年，公司向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进行采购，主要是由于当时陈子平同时为公司和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的股东，双方进行业务交易具有一定的便捷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为“四川七天游”的普通旅游线路，主要是公司长期经营四川旅游线路，在四川旅游线路上具有较强的性价比优势，且该项交易金额占公司当期收入比重为0.02%，占比低。

2016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毕后，公司逐步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针对机票业务的采购，交由其他的供应商；针对地接及营地服务的采购，公司积极开拓新的营地资源，并与更多的境外地接服务供应商开展合作。

2、公允性

公司向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采购旅游业务的地接服务时，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根据出游团性质的不同加价。公司向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采购游学相关的地接服务时，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加价8%左右。广州畅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机票、地接社等服务的

定价依据与销售给其他公司的定价依据相同，均采用市场公允价格。

公司向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采购机票时，广州畅快游旅游策划有限公司根据行业惯例，一般在其机票采购成本的基础上按照市场通行比例增加手续费。

公司向广州妙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时，采用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3、合规性

上述关联交易部分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并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公司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召开了股份公司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同相关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和往来事项；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同相关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和往来事项。

(五)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减少和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有限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作出约定，也无相关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规范。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股份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1、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三十八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

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四十一条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下列关联交易，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公司本年度可能发生的、经合理预计的各类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 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的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范围之外，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三)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协议的事项；

(四)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前款所称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以及本章程规定属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其他交易行为；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第七十七条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2、公司《关联交易关联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规定如下：

第二十一条应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一) 公司本年度可能发生的、经合理预计的各类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

(二) 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的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范围之外，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三)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协议的事项；

(四)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第二十二条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的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范围之外，交易金额不超过一千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出具的《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人为规范及减少与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

一、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股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充分的披露，不存在虚假描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与股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人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五、本人承诺以上承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7年1月，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谢浩宇、创星客投资、圣瑞投资、苏玮、欧阳少心、朱利民签署《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

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综合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公司成长性等因素，增资价格为每股 7.69 元。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款 1,000.00 万元，均系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余额 8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43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谢浩宇、创星客投资、圣瑞投资、苏玮、欧阳少心、朱利民签署《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综合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公司成长性等因素，增资价格为每股 7.69 元。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款 1,000.00 万元，均系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余额 87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6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16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300 万元增加至 1,560.00 万元，同意增加新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新股东以每股 7.69 元价格对公司进行增资。新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000.00 万元，其中 13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870.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000.00 万元，其中 13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870.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股东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3 月 28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7）0205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公司新增股东武汉天慧瑞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哈尔滨创星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26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7 年 3 月 23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公司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浩宇	795.600	51.00	货币
2	创星客投资	130.000	8.33	货币

3	圣瑞投资	130.00	8.33	货币
4	苏玮	114.40	7.33	货币
5	天慧瑞源	130.00	8.33	货币
6	哈尔滨创星 堂	130.00	8.33	货币
7	欧阳少心	65.00	4.17	货币
8	朱利民	65.00	4.17	货币
合计		15,60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除上述报告期后事项外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期后非调整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7月8日，深圳德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就公司参股维基教育事项出具深德资评字[2016]052号《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收益法，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维基教育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375.61万元；经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3,777.00万元，与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相比评估增值3,401.39万元，增值率为905.58%。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拟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并于2016年10月14日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742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评估，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账面值4,022.79万元，评估值4,043.78万元，评估增值20.99万元，增值率0.52%；负债总额账面值1,167.19万元，评估值1,167.19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值2,855.60万元，评估值2,876.59万元，评估增值20.99万元，增值率0.7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

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及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广州越际知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666,315.64	3,451,402.78
负债总额	224,481.47	536,374.23
净资产	9,441,834.17	2,915,028.5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71,036.12	271,430.00
净利润	-473,194.38	-84,971.45

（二）广州市粤教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1,391,217.27	4,034,994.92
负债总额	1,457,253.71	3,656,658.87
净资产	-66,036.44	378,336.0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17,766.04	9,301,034.32
净利润	-444,372.49	-121,663.95

(三) 广州卡灵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32,282.31	31,479.67
负债总额	73,441.25	36,385.71
净资产	558,841.06	-4,906.0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55,622.93	20,350.00
净利润	-436,252.90	-4,906.04

十四、重大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逐步发展，社会保障体系的完善以及提高居民收入及刺激消费政策与措施力度的不断加大，旅游消费开始升级，人们不再满足于传统旅游模式，兼具“游”与“学”双重背景的游学持续高速增长，教育与游学相融合成为越来越多青少年学生及其父母的首选。游学行业市场不断细分，各类游学服务性质机构不断出现，大型旅游集团及传统教育机构开始涉足游学行业，行业内竞争日趋白热化，不能排除公司未来会有强力的竞争对手，从而在特定细分领域处于竞争劣势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

在业务渠道方面，一方面，公司依靠良好的口碑以及稳定的合作渠道，在广东省内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公司逐步向广东省外进行业务布局，积极扩展全国市场。

在游学产品方面，公司不断加大课程研发的投入，丰富游学及研学课程体系，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此外，目前公司自主开发的学生评估系统 STAR 测评系统已初步上线。作为入校业务的入口产品，公司将对其进行深度优化，逐步构建测评数据库，未来该系统不仅将起到开拓新客户的作用，也能达到对存

量客户的精准营销。通过该系统，公司在游学的行前、行中、行后对孩子的综合核心能力进行深度测评和有针对性的提高，能将学生的游学教育成果进行可视化展示，优化客户使用体验，相比其他游学产品，建立产品技术门槛。

另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活动，如模拟联合国赛事等，提升公司在国际青少年学术交流方面的影响力。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2015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杨东霖先生变更为谢浩宇先生。目前，谢浩宇直接持有公司795.6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1.00%，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谢浩宇通过持有圣瑞投资90%的财产份额且担任其普通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130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33%；谢浩宇合计控制公司925.60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东表决权总数的59.33%，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升级，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转型，公司对结构体系进行完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得到增强。但后续公司在结构体系、公司治理等方面仍存在稳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升级，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转型，公司对业务结构体系进行完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优化，提升了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治理结构，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现金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客户占比较多，公司在此销售过程中涉及现金交易。鉴于旅游行业本身的特点，未来可能仍会有部分客户选择现金交易方式，公司仍存在现金交易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为了减少现金交易带来的风险，建立了多渠道的转账收款途径，包括要求客户转账到公司对公账户及采用POS机收款等，并相继建立了完整的财务内部控制流程，制定了一系列和现金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的现金收款及时入账。同时随着公司业务不断规范和内控制度的加强，公司现金收款的金额和占比都在不断减少。

（四）游学安全风险

公司游学项目主要客户为青少年，青少年集体外出游学存在交通、住宿、餐饮、人身等方面安全风险，而且凡是出现影响到未成年人安全的新闻事件，都将会影响家长和孩子的游学选择，甚至直接导致该目的地不适合开展游学业务，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游学活动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确保青少年在游学过程的人身安全，如出行前的目的地风险评估、安全教育、购买相应保险、导师全程陪同以及应急措施安排等，公司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出现过任何安全事故。

（五）汇率变动风险

境外游学项目是公司目前主要发展方向，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设计覆盖国际名校、历史文化城市的国际游学项目，委托境外地接社及合作伙伴安排车辆、住宿、景点等服务，公司领队全程陪同游学活动。公司境外游学业务会向境外合作伙伴进行部分资源采购，以英镑、美元进行报价、结算，因此汇率的波动会导致公司境外游学项目采购成本的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

应对措施：

为对冲汇率变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一方面多元化布局多国境外游学营地，分散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会根据业务需要，预先安排相应的外汇需求，科学调整外汇头寸，尽量控制外汇持有量，减少汇率变动风险。

（六）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为 15,075,795.6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为 2,845,338.80 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机票预付款、地接预付款等，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系旅游行业需提前预付出团费用，同时公司加强业务扩展增加资金投入，公司未来预付账款仍会较大。

应对措施：

公司制定了一整套完善财务制度，加强对供应商资质的审核力度，控制预付账款规模，对预付账款金额较大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程序和决策程序，建立预付账款跟踪管理制度，保障预付资金安全，减少预付资金风险。

（七）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游学及旅行服务，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升级，由传统的旅行社服务向专业的体验式游学服务转型，面向中小學生提供涵盖国内外、主题不等的多样化游学产品与服务，公司游学服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快速增长。虽然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游学服务经验和较好的客户基础，但是公司从事游学服务整体时间较短，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不稳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在进行转型升级的同时，并没有完全放弃传统旅游业务，而是随着游学业务的逐步开展和稳定，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来调整传统旅游业务，保证了公司业务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未来还会持续不断的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稳健的调整目前的业务结构，从而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的前提下，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业务质量。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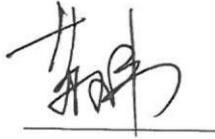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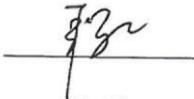
谢浩宇



侯昱



苏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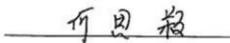


段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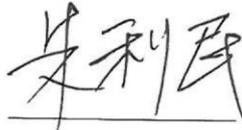


陈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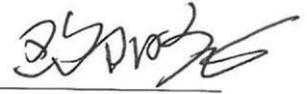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何思颖



朱利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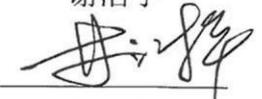


欧阳少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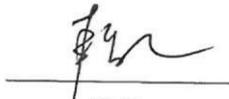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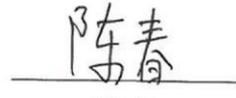
谢浩宇



林江桦



段浩



陈春



广州知鸿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宫少林
宫少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余剑
余剑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庄艺青
庄艺青

罗爽
罗爽

童洲
童洲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 刘锐 先生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负责签署：

与场外市场业务总部场外业务相关的法律文件，包括：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并持续督导总服务协议、持续督导协议、保密协议、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2、区域股权市场挂牌协议、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3、定向发行相关申报材料及合同文件、财务顾问协议、私募做市服务协议、并购协议等法律文件；4、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托管协议、产品购买合同，交易转让协议，投资顾问合同、研究顾问合同、登记服务协议、收益凭证交易协议等法律文件；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协议（承销协议须不包含硬包销条款）、中小企业私募债合作协议及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6、相关做市项目的协议（包括不限于定增协议、认购协议、保密协议）、申报材料、各类声明（放弃优先认购权等）各类法律文件、向股转及登记公司提供的各类申请及报备材料；7、其他综合事务类合同。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日期：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任宝明



王茜

机构负责人（签字）：



张炯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017年4月13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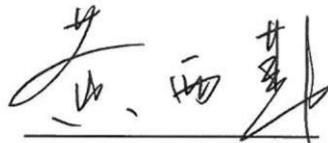
2017年4月1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欧阳文晋



何建阳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